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

二〇二四年三月三十日

重要提示

一、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本行于2024年3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本年度报告，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亲自出席董事12名。

三、本行2023年度财务报告经浙江同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本行董事会提议2023年按年末股本总额的14.5%进行红利分配，其中：现金分红7%，转增资本7.5%。

上述分配方案尚待本行 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重大风险提示：本行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风险。本行经营中面临的风险主要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本行已经采取各种措施，有效管理和控制各类经营风险。

六、本报告按现行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和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予以披露。

七、本报告刊载于本行门户网站：<https://www.zjhcbank.com/>。

八、本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目录

董事长致辞	3
第一节 基本信息	5
第二节 经营情况分析	6
一、总体经营情况	6
二、利润情况	6
三、资产情况	11
四、负债情况	16
五、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18
六、表外业务情况	19
七、理财业务情况	20
八、资本管理情况	21
第三节 风险管理	25
一、信用风险管理	25
二、流动性风险管理	29
三、市场风险管理	30
四、操作风险管理	31
五、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	31
六、合规风险管理	32
七、金融科技风险管理	32
八、声誉风险管理	33
九、洗钱风险管理	34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4
一、公司治理概况	34
二、股东大会情况	36
三、董事会情况	39
四、监事会情况	48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53
六、薪酬管理情况	69
七、部门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73
八、内部审计情况	77
第五节 股东股权管理情况	77
一、股东股权总体情况	77
二、本行前 10 大法人股东情况	78
三、本行前 10 大自然人股东情况	79
四、持股占比 5%以上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79
五、持股占比 5%以下其他主要股东的关联方情况	84
六、本行执行董事、职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87
七、股权质押、冻结情况	88
第六节 关联交易	89
一、基本情况	89
二、关联交易情况	89
第七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94
第八节 重大事项	95
一、利润分配情况	95
二、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95
三、董事、监事、高管变动情况	96
四、环境与社会责任情况	97
五、“三农”及绿色金融政策及执行情况	97
六、监管及行政处罚情况	97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98
八、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98
九、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98
十、重大担保事项	98
十一、本行承诺事项	98
十二、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98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	98

董事长致辞

2023 年是不平凡的一年，中国经济迎难而上、回升向好，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迈出坚实步伐。这一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本行在浙江农商联合银行的正确领导下，在地方党委政府和相关部门的关心指导下，强党建、精管理、增效益、优服务，牢牢把握城区农商行特色，紧紧围绕“1567”战略目标，以发展模式转型、精细化管理提升、风险防控完善、人才队伍打造为重点，扎实推进全方位成体系以人为核心的普惠金融，推动全行经营管理持续稳健发展，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嘉兴新篇章贡献金融力量。全年共实现营业收入 37.07 亿元，同比增加 4.63 亿元，增长 14.27%；实现净利润 7.20 亿元，同比增加 0.67 亿元，增幅 10.26%。

强化党建引领，凝心聚力，增强内生发展动能。坚持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持续夯实农信金融红色根基。不断巩固抓党建促发展的价值导向，持续擦亮党建品牌，全新打造“禾·您一起红”党建品牌、“廉心如菱”清廉品牌和“共富之路”金融服务品牌“三大”品牌，在提升“党建+金融”效能水平中办实事、解难题、开新局。

围绕中心大局，守正创新，全力以赴服务地方。积极参与、主动融入地方发展战略，携手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浙江省分行与秀洲区政府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共同向秀洲区授信三年 800 亿元，用于支持秀洲区产业发展、城市建设和共同富裕等领域，开启政银携手稳经济、金融赋能促发展新篇章，头雁领航作用进一步发挥。至 2023 年末，已累计为秀洲区 9 个重大项目建设、7 家国资单位提供融资 28 亿元，带动本行存款新增 4.85 亿元，6 个银银合作政府项目正在有序对接，涉及金额 30.25 亿元。找准服务地方经济的着力点，持续强化先进制造业、民营经济、科技创新等融资支持，推进传统制造业“两化”改造；加速服务模式转变，以助企惠民政策、定制化综合金融服务、全生命周期服务大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

深化政银合作，践行普惠，走深走实共富之路。把服务挺在最前面，与政府部门联动建立“网格连心、组团服务”机制，以“联系到每一户家庭、商户和小

微企业”为目标开展“共富大走访”，提供“政务+金融+非金融”全方位服务。与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嘉兴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共同推进专业市场信用融资破难和退役军人创业就业帮扶“两大行动”，完成辖内 27 个专业市场 2,113 户商户、3,644 户退役军人主体走访服务，贷款用信 6 亿元、10 亿元。

坚持底线思维，严控风险，夯实行稳致远根基。牢高度重视合规文化建设，启动“合规第一扣”三年行动计划，持续组织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合规教育培训，不断提升全员合规意识，增强合规案防能力；高度重视员工行为管理，持续组织开展员工行为专项排查和案件风险专项排查，严格落实责任追究；强化审计职能发挥，构建“业审”“纪监审”联动机制，确保全行“稳”的基础更加牢固、“进”的底气更加充足。

踔厉奋发新征程，实干进取勇争先。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本行将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部署，充分发挥地方法人银行体制机制优势，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以更大力度、更实举措，在勇当先行者、谱写新篇章的新征程中贡献更大力量。

一是要强化使命担当，全面推进党的建设。胸怀“国之大者”，在助力乡村振兴和共同富裕中，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推动党建品牌创建与企业文化融合发展，突出党建品牌示范亮点，引领全行高质量发展。

二是要保持战略定力，深耕普惠金融之路。始终坚守支农支小市场定位，充分发挥地缘人缘、决策链短的优势，坚持本土化特色化经营、差异化发展，专注做自己的事，坚定走自己的路，扎实推进全方位成体系普惠金融，在助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中展现农商作为。

三是要深化改革转型，开辟特色发展之路。始终围绕精细化管理理念，重点深化财富管理、业财融合、市场议价和品牌建设四项能力建设，以内部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专业化”推动价值创造能力的提升。

四是要坚持全面风控，走实稳健经营之路。把风险管控能力建设作为重点，合规为先、安全为要，实现制度驱动下数字化、集约化的风险管控体系的落地深化，抓紧抓实稳进提质。

董事长：陆高林

第一节 基本信息

一、基本情况

(一) 法定中文名称：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禾城农商银行，以下简称“本行”)

法定英文名称为：Zhejiang Heche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Ltd (简称：Heche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或 HRCB)。

(二) 法定代表人：陆高林。

(三) 注册资本：人民币 79,037.965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79,037.9650 万元。

(四)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文昌路 1229 号，邮政编码：314001。

(五)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业务；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债券回购；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从事银行卡业务；办理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汇兑换、国际结算，外汇拆借，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以及经外汇管理机关批准的结汇、售汇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凭《金融许可证》经营）。

(六) 历史沿革：本行前身为农村信用社，2005 年 6 月由辖内自然人、企业法人和其它经济组织发起成立了浙江禾城农村合作银行，2013 年 3 月改制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1474H233040001）、《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400146466356E）。

(七)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商晓明，执行董事、副行长兼董事会秘书，联系电话：82718115。

第二节 经营情况分析

一、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紧紧围绕“1567”战略目标，强力推进创新深化、改革攻坚、开放提升，大力开展“助力共富年”活动，深化以人为核心的全方位普惠金融，取得了整体较好的经营结果。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7.07 亿元，增长 14.27%；实现净利润 7.20 亿元，增幅 10.26%。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加额
利息净收入	151,483.75	135,618.55	15,865.2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410.90	6,283.29	2,127.61
投资收益	13,693.95	5,649.31	8,044.64
其他收入	16,838.58	22,496.20	-5,657.62
税金及附加	1,275.94	1,024.03	251.91
业务及管理费	57,190.34	61,972.88	-4,782.54
信用减值损失	39,670.08	20,560.02	19,110.06
利润总额	92,066.65	84,202.84	7,863.81
减：所得税费用	20,100.86	18,948.32	1,152.54
净利润	71,965.79	65,254.52	6,711.27

二、利润情况

(一) 收入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经营效益持续向好，主要得益于资产规

模扩张和成本有效控制。利息净收入是本行的主要收入来源，报告期内实现利息净收入 15.15 亿元，同比增加 1.59 亿元，增幅 11.73%。

1. 贷款利息收入情况。报告期内，贷款规模增加带动贷款利息收入平稳增长，年内贷款日均余额 521.53 亿元，同比增长 61.92 亿元，增幅 13.47%。全年实现贷款利息收入 22.39 亿元，同比增加 1.01 亿元，增幅 4.75%。报告期内，受 L P R 贷款基准利率下行等因素影响，贷款利息收入增幅同比下降 7.19 个百分点。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利息收入	占比	利息收入	占比
一般贷款	213,578.60	95.37	204,463.55	95.63
信用卡透支	1,275.13	0.57	1,139.49	0.53
贴现资产	8,797.35	3.93	7,960.31	3.72
贸易融资	293.77	0.13	209.77	0.10
垫款	0.87	0.00	23.00	0.01
合计	223,945.7	100.00	213,796.12	100.00

2. 投资收益情况。报告期内，投资收益增长主要得益于投资规模的增加和投资策略的优化。年内投资业务日均余额 257.64 亿元，同比增加 59.52 亿元，增幅 30.04%。全年实现投资收入 11.46 亿元，同比增加 3.37 亿元，增幅 41.63%。报告期内，本行强化了交易账户管理，债券投资买卖收益达 1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0.67 亿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	--------	--------

	利息收入	占比	利息收入	占比
债券投资	110,874.77	96.77	75,566.50	93.41
同业存单投资	43.29	0.04	315.70	0.3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4.43	0.06	205.65	0.25
其他投资	3,584.96	3.13	4,811.34	5.95
投资总额	114,577.45	100.00	80,899.18	100.00

3. 同业往来收入情况。2023 年，本行金融机构往来日均余额 48.85 亿元，同比增加 14.49 亿元，增幅 42.16%，实现同业往来收入 0.81 亿元，同比增加 0.34 亿元，增幅 71.88%。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利息收入	占比	利息收入	占比
存放同业款项	3,364.15	41.70	3,067.87	65.37
存放系统内款项	406.12	5.03	379.49	8.09
拆放同业款项	81.11	1.01	0.00	0.00
拆放系统内款项	3,376.89	41.86	996.40	21.23
存出保证金	12.08	0.15	11.80	0.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26.68	10.25	237.75	5.07
金融机构往来	8,067.01	100.00	4,693.32	100.00

4. 中间业务收入情况。全年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533.68 万元，同比增加 2,501.14 万元，增幅 27.69%。全年理财业务收入 10,019 万元，同比增加 2,478.53 万元，增幅 32.87%。

5. 股权投资收益情况。本行对外股权投资余额 6.44 亿

元，报告期内共收到股利收入 758.23 万元，同比增加 177 万元，增幅 30.45%。

（二）支出情况分析

1. 存款利息支出情况。全年存款利息支出 16.18 亿元，同比增加 2.77 亿元，增幅 20.65%，主要因素是存款规模上升。2023 年存款付息率 2.21%，同比下降 5 个 B P。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利息支出	占比	利息支出	占比
单位活期存款	13147.5	8.13	9,407.65	7.02
单位定期存款	17,451.3	10.79	14,000.50	10.44
个人活期存款	2,058.58	1.27	2,562.83	1.91
个人定期存款	125,351.6	77.49	104,474.25	77.92
财政性存款	2,570.21	1.59	2,748.72	2.05
保证金存款	1,194.48	0.74	888.96	0.66
合计	161,773.68	100.00	134,082.91	100.00

2.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情况。报告期内，本行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5.71 亿元，同比减少 0.49 亿元，降幅 7.94%。成本收入比 29.98%，同比降低 6.46 个百分点。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增量	增幅
经营管理费	163,10.80	13954.19	2,356.61	16.89
工资性支出	34,624.55	41555.69	-6,931.14	-16.68
折旧及摊销费用	6,119.05	6463.01	-343.96	-5.32

合计	57,054.40	61972.88	-4,918.48	-7.94
----	-----------	----------	-----------	-------

3. 同业往来支出情况。报告期内，本行同业往来支出 1.07 亿元，同比下降 0.20 亿元，降幅 15.79%。主要原因是本行向央行借款余额和同业存单余额下降造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增量	增幅
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6,661.67	6,944.99	-283.32	-4.08
已发行存款证利息支出	3,028.90	4,786.72	-1,757.82	-36.72
其他利息支出	999.58	570.49	429.09	75.21
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10,690.15	12,694.79	-2,004.64	-15.79

4. 损失准备计提情况。报告期内，本行坚持审慎、稳健的损失准备计提政策，年内共计提信用风险减值准备 3.97 亿元，同比多提 1.91 亿元，期末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余额 22.78 亿元，同比增加 2.31 亿元，增幅 11.12%。其中贷款减值准备余额 17.65 亿元，拨备覆盖率 369.98%，拨贷比 3.34%。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信贷资产 减值准备	非信贷资产 减值准备	信贷资产 减值准备	非信贷资产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165,619.21	39,048.55	165,170.73	36,449.63
当年计提	27,402.43	12,267.65	17,647.36	2,912.66
当年核销	22,166.28	20.9	21,336.14	313.74
当年转回	5,623.75	0	4,137.26	0
年末余额	176,479.11	51,295.30	16,5619.21	39,048.55

三、资产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 884.96 亿元，较年初增加 106.36 亿元，增长 13.66%。报告期内，本行进一步加强资产收益管理，同业往来较上年末减少 26.57 亿元，降幅达 49.02%。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增减	增幅
发放贷款和垫款	5,116,984.90	4,551,508.62	565,476.28	12.42
金融资产	2,927,973.57	2,149,166.39	778,807.18	36.24
同业往来	276,294.77	541,980.54	-265,685.77	-49.02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21,238.16	435,945.66	-14,707.50	-3.37
其他资产	107,072.16	107,335.93	-263.77	-0.25
资产总计	8,849,563.56	7,785,937.14	1,063,626.42	13.66

（一）贷款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贷款余额 528.06 亿元，较年初增加 57.49 亿元，增长 12.22%。

1. 贷款结构情况。年末，一般贷款¹余额 462.59 亿元，比年初增加 42.37 亿元，增幅 10.08%。其中：对公一般贷款余额 305.39 亿元，占比 66.02%，比年初增加 46.50 亿元，增幅 17.96%。零售一般贷款余额 157.20 亿元，占比 33.98%，比年初减少 4.13 亿元，降幅 2.56%。报告期内，受房地产行业下行和经济复苏不及预期等因素影响，本行零售贷款余额、占比呈持续下降态势，期末余额比上年末减少 4.13 亿元，

¹本处一般贷款不含贴现、贸易融资、信用卡透支及垫款。

降幅 2.56%。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增量	增幅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对公贷款	305.39	66.02	258.89	61.61	46.50	17.96
个人贷款	157.20	33.98	161.33	38.39	-4.13	-2.56
一般贷款合计	462.59	100.00	420.21	100.00	42.37	10.08

2. 贷款期限情况。本行贷款以短期为主，中长期贷款占比有所上升。年末短期贷款余额 284.38 亿元，占比 61.48%，占比上年末下降 0.17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中长期贷款增速 18.63%，快于短期贷款增速 7.73 个百分点。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短期	284.38	61.48	265.47	63.18
中期	125.28	27.08	105.61	25.13
长期	52.93	11.44	49.13	11.69
一般贷款合计	462.59	100.00	420.21	100

3. 五级不良贷款情况。根据监管部门资产风险分类规定，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贷款为不良贷款。报告期内，本行坚持高质量发展要求，在服务实体经济、助力共同富裕的同时，不断加强信贷资产质量管控。报告期末，不良贷款余额 4.77 亿元，较年初上升 0.16 亿元，不良率 0.90%，比年初略降 0.08 个百分点。

单位：万元，%

分类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余额 增减	占比 增减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类	5,157,539	97.67	4,603,884	97.83	553,655	-0.16
关注类	75,392	1.43	55,790	1.19	19,602	0.24
次级类	18,168	0.34	23,021	0.49	-4,853	-0.15
可疑类	29,376	0.56	22,667	0.48	6,709	0.08
损失类	155	0.00	368	0.01	-213	-0.01
合计	5,280,630	100	4,705,730	100	574,900	
不良小计	47,699	0.90	46,056	0.98	1,643	-0.08

4. 按期限划分不良情况。报告期内，受整体经济形势影响和小微企业延期还本付息政策退出等因素影响，本行逾期贷款仍维持在较高位，但增量与增速呈现减缓态势。报告期末，本行逾期贷款余额 7.32 亿元，比年初上升 0.33 亿元，逾期率 1.39%，比年初略降 0.10 个百分点。逾期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 153.55%，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 93.17%。

单位：万元，%

分类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余额 增减	占比 增减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逾期 30 天以内贷款	16,938	0.32	15,505	0.33	1,434	-0.01
逾期 60 天以内贷款	10,500	0.20	9,181	0.20	1,319	0.00
逾期 90 天以内贷款	1,363	0.03	2,791	0.06	-1,428	-0.03
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	44,442	0.84	42,478	1.00	1,965	-0.16
合计	73,243	1.39	69,954	1.49	3,289	-0.10

贷款总额	5,280,630	4,705,730			
------	-----------	-----------	--	--	--

5. 逾期贷款结构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个人逾期贷款余额 3.78 亿元，逾期率 2.36%，分别比上年末下降 0.89 个百分点，对公逾期贷款余额 3.54 亿元，逾期率 0.96%，分别比上年末略升 0.07 个百分点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余额增减	占比增减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个人贷款	37,795	51.60	38,566	55.13	-771	-3.53
对公贷款	35,449	48.40	31,388	44.87	4,061	3.53
合计	73,243		69,954			

(二) 投资情况

2023 年末，本行投资余额 288.40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86.55 亿元，增幅 36.13%，其中其他债权投资增加 89.21 亿元，增幅 60.63%，债权投资减少 11.72 亿元，降幅 44.46%。期末其他债权投资占比投资占比 81.95%，比年初上升 12.50 个百分点。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92	10.37	30.92	14.6
债权投资	14.64	5.08	26.36	12.44
其他债权投资	236.34	81.95	147.13	69.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50	2.60	7.44	3.51
合计	288.40	100.00	211.85	100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为 29.92 亿元，主要类别为资管计划、投资基金和金融债券。

2.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是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持有债权投资账面余额 14.64 亿元，主要类别为债券投资。

3.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持有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为 236.34 亿元，主要投资品种为债券投资，其中以企业债券、政策性银行债券和政府债券为主。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该类投资主要是本行持有的对被投资方无控制、无共同控制、无重大影响的非交易性股权投资。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余额为 7.50 亿元。

(三) 非信贷资产质量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非信贷资产不良额 0.56 亿元，比年初略降 0.02 亿元，年末不良率 0.15%，比年初略降 0.03 个百分点。

单位：万元，%

分类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余额 增减	占比 增减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类	3,744,054	99.85	3,247,117	99.82	496,937	0.03
关注类	175	0.00	118	0	57	0.00
次级类	140	0.00	203	0.01	-63	-0.01
可疑类	5,365	0.14	5,486	0.17	-121	-0.03
损失类	65	0.00	123	0	-58	0.00
总额	3,749,799		3,253,047		496,752	
不良合计	5,570	0.15	5,812	0.18	-242	-0.03

四、负债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负债总额 812.45 亿元，比年初增加 95.33 亿元，增幅 13.29%。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增减	增幅
吸收存款	7,627,732.06	6,601,113.40	1,026,618.66	15.55
向中央银行借款	227,145.11	283,166.28	-56,021.17	-19.78
同业往来	76,784.21	44,008.87	32,775.34	74.47
应付债券	136,621.52	203,855.87	-67,234.35	-32.98
其他负债	56,227.17	39,115.42	17,111.75	43.75
负债总计	8,124,510.08	7,171,259.84	953,250.24	13.29

（一）存款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各项存款余额 747.02 亿元，较年初增加 92.18 亿元，增长 14.08%。

1. 存款结构情况。2023 年末，本行各项存款余额 747.02

亿元，其中：储蓄存款余额 536.17 亿元，比年初增加 95.35 亿元，增长 21.63%；对公存款 210.85 亿元，比年初下降 3.17 亿元，降幅 1.748%。对公存款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性存款增长乏力，报告期内大幅下降 13.32 亿元，降幅达 43.35%。

单位：亿元，%

项目	余额	占比	比去年增减	比去年增长
对公存款	210.85	28.23	-3.17	-1.48
活期存款	138.49	18.54	-1.29	-0.92
定期存款	72.36	9.69	-1.86	-2.51
个人存款	536.17	71.77	95.35	21.63
活期存款	97.06	12.99	3.99	4.29
定期存款	439.11	58.78	91.35	26.27
存款总额	747.02		92.18	14.08

2. 存款期限情况。2023 年末，本行付息活期存款日均余额 245.72 亿元，占比 33.56%，比上年同期下降 3.64 个百分点。付息定期存款日均余额 486.46 亿元，占比 66.44%，其中：三年及以上长期存款 331.07 亿元，占比 45.22%，比上年同期上升 5.69 个百分点。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日均余额	占比	日均余额	占比
活期存款	245.72	33.56	212.16	35.76
定期存款	486.46	66.44	381.14	64.24
一年及以下	123.35	16.85	97.56	16.44
三年及以上	331.07	45.22	252.66	42.59
付息存款合计	732.18	100	593.3	100

（二）应付债券情况

本行应付债券主要包括债券和同业存单。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应付债券余额 13.66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6.72 亿元，下降 32.98%。其中，债券余额 9.00 亿元，同业存单余额 4.48 亿元。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应付二级资本债券	9.00	66.77	9.00	44.55
应付同业存单	4.48	33.23	11.20	55.45

五、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72.5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1.04 亿元，增幅 17.96%。其中，一般风险准备 16.6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9.74%，主要由于贷款和金融投资规模增加；未分配利润 17.8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90%，主要是报告期经营积累。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变动值
实收资本（股本）	79,037.97	75,274.30	3,763.67
资本公积	25,116.15	25,116.15	0.00
其他综合收益	69,881.47	23,489.74	46,391.73
盈余公积	206,251.12	18,0149.31	26,101.81
一般风险准备	166,203.80	138,796.90	27,406.90
未分配利润	178,562.98	171,850.89	6,712.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5,053.49	614,677.29	110,376.20
---------	------------	------------	------------

六、表外业务情况

表外业务是本行收入的重要来源。报告期内，本行高度重视表外业务的发展，持续拓展表外业务发展空间。

（一）承兑汇票等业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增减
承兑汇票	165,303.59	120,239.48	45,064.11
跟单信用证	15,824.02	12,289.92	3,534.10
保函	2,797.74	4,881.06	-2,083.32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169,825.38	152,079.52	17,745.86

（二）委托贷款业务

委托贷款业务，是指本行根据委托贷款合同约定，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利率及还款计划等向借款人发放贷款。本行负责安排并收回委托贷款，并就提供的服务收取费用，但不承担委托贷款所产生的风险和利益。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不在本行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增减
委托贷款	37,950.00	34,950.00	-3,000.00

（三）代理代销业务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增减
代理代销信托计划	130,989.00	0	130,989.00

代理代销保险产品	878.96	1661.30	-782.34
代理代销银行理财产品	50,059.65	6913.68	43,145.97
代理贵金属	307.48	486.90	-179.42

七、理财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认真贯彻落实资管新规要求，严格执行“代理投资与自营业务风险隔离”原则，持续加强资产管理业务风险管控，推动资产管理业务稳健发展。

报告期内，本行共发行封闭式理财产品 259 期，募集金额 103.88 亿元，期末存续 146 期，余额 62.93 亿元；开放式理财产品期末存续 1 期，余额 15.52 亿元。本行理财产品投向均为债券类产品，其中投向商业性银行金融债 31.04 亿元，省内城投债 52.07 亿元。本行所有的理财产品均通过“全国银行业理财信息登记系统”“浙江农信综合理财销售平台”“农信理财信息管理系统”“浙江农信理财信息数据报送系统”进行申报与销售。

（一）按募集方式划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增减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公募理财产品	782,342.80	99.72	837,914.69	94.59	-55,571.89	5.13
私募理财产品	2,124.20	0.28	47,888.83	5.41	-45,764.63	-5.13
合计	784,467.00		885,803.52		-101,336.52	

（二）按运作模式划分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增减
----	---------	---------	----

	余 额	占 比	余 额	占 比	余 额	占 比
封闭式净值型理财	629,271.00	80.22	708,562.31	79.99	-79,291.31	0.23
开放式净值型理财	155,196.00	19.78	177,241.21	20.01	-22,045.21	-0.23
合 计	784,467.00		885,803.52		-101,336.52	

(三) 按投资的资产种类划分

项 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增减	
	余 额	占 比	余 额	占 比	余 额	占 比
现金及银行存款	25,772.13	2.96	57,635.62	5.61	-31,863.49	-2.65
拆放同业及债券买入返售	1,833.60	0.21	2,047.38	0.20	-213.78	0.01
债券	831,181.30	95.45	968,492.19	94.20	-137,310.89	1.26
公募基金	12,008.80	1.38	0.00	0.00	12,008.80	1.38
合 计	870,795.83		1,028,175.19		-157,379.36	

八、资本管理情况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监会 2012 年第 1 号令）和《商业银行资本监管配套政策》等监管规定加强资本管理，围绕战略目标，通过资本合理配置来调整业务结构和发展方式，其中资本充足率管理是本行资本管理的核心。

本行内部资本充足评估主要实质性风险评估、压力测试、资本充足规划等部分组成。实际性风险评估是指本行对面临的所有实质性风险开展评估，并对本行各类风险状况和管理情况进行全面分析和报告；压力测试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在审慎确定压力情景的前提下，

得出压力情景下的的资本充足率变化情况；资本充足规划是指本行在考虑战略规划的基础上，预测各类风险加权资产和资本变动，进来预测本行未来几年的资本充足水平，并按照本行资本充足目标计算资本缺口并制订合理资本补充规划。

（一）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本行资本充足率的计算范围仅包括本行，不存在并表计算资本充足率情况。

（二）资本构成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资本内生能力建设，各项损失准备计提充足，利润分配方案稳健。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增减额
1.核心一级资本	678,744.74	584,079.31	94,665.43
1.1 实收资本可计入部分	79,037.97	75,274.30	3,763.67
1.2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25,116.15	25,116.15	0.00
1.3 盈余公积	206,251.12	180,149.31	26,101.81
1.4 一般风险准备	166,203.80	138,796.90	27,406.90
1.5 未分配利润	178,562.98	171,850.89	6,712.09
1.6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0.00	0.00	0.00
1.7 其他	23,572.72	-7,108.24	30,680.96
2.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16,989.12	22,942.86	-5,953.74
3.二级资本	163,847.92	152,466.69	11,381.23
4.二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1,929.45	2,143.43	-213.98
5.资本净额			0.00
5.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661,755.62	561,136.45	100,619.17

5.2 一级资本净额	661,755.62	561,136.45	100,619.17
5.3 总资本净额	823,674.09	711,459.70	112,214.39

(三) 资本充足率计算结果

报告期末，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增减额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661,755.62	561,136.45	100,619.17
一级资本净额	661,755.62	561,136.45	100,619.17
资本净额	823,674.09	711,459.70	112,214.39
风险加权资产	6,306,865.54	5,350,057.82	956,807.7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49	10.49	0.00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49	10.49	0.00
资本充足率	13.06	13.30	-0.24

(四) 风险加权资产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计算风险加权资产，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方法保持一致，对资本充足率计算结果无影响。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增减额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5,982,639.63	5,350,057.82	632,581.81
表内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5,870,752.13	4,964,981.23	905,770.90

表外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11,887.50	98,318.26	13,569.24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2,164.13	2,617.50	-453.37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322,061.78	284,140.83	37,920.95

(五) 信用风险暴露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风险暴露	未缓释风险暴露	风险暴露	未缓释风风暴露
表内信用风险	8,761,360.99	8,430,046.46	7,721,055.56	7,311,774.05
表外信用风险	696,566.70	203,234.84	315,146.07	180,146.31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0.00	0.00	0.00	0.00
合计	9,457,927.69	8,633,281.30	8,036,201.63	7,491,920.36

(六) 市场风险资本要求

单位：万元

项目	资本要求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利率风险	—	—
股票风险	—	—
外汇风险	173.13	209.40
商品风险	—	—
期权风险	—	—
合计	173.13	209.40

(七) 操作风险资本要求

本行按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资本要求。报告期末，操作风险资本要求为 2.58 亿元。

（八）杠杆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一级资本净额	661,755.62	561,136.45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9,070,686.00	7,944,037.69
杠杆率	7.30	7.06

注：上表指标根据 2015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的《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计算。

第三节 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国内外环境复杂严峻，本行坚持审慎稳健的风险文化，持续强化全面风险管控，积极应对各类风险挑战。董事会及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部门、合规管理部门和内部审计部门等构成本行全面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董事会对全面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对全面风险管理承担落实责任，监事会对全面风险管理承担监督责任。

一、信用风险管理

（一）信用风险管理对策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影响金融产品价值，从而给债权人或金融产品持有人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源自贷款组合、投资组合、保证和承诺等。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重点领域、关键环节信用风险管控，进一步巩固提升资产质量。对公贷款方面，以政银、银银合作为抓手，对政府优质项目、当地优质客户实行优先授信准入政策，大力支持本地“专精特新”、上市（拟上市）企业转型发展，从源头上提升对公客户质量；对私贷款方面，以持续深入开展“共富大走访”活动为抓手，全方位触达客户，提升对客户信息的掌握程度，从源头上提升零售贷款客户质量；加强存量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全年现金清收不良贷款 2.11 亿元，其中收回表内不良贷款 1.55 亿元、历年已核销贷款 0.56 亿元。

（二）大额风险暴露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执行《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 2018 年第 1 号）相关要求，强化大额风险管理。

报告期末，本行单户贷款（不含转贴现）余额 1000 万元以上（含）客户 792 户、余额 184.79 亿元，占比 39.54%，比年初上升 5.76 个百分点；单户贷款余额 2000 万元以上（含）客户 239 户、余额 120.35 亿元，占比 25.75%，比年初上升 5.90 个百分点；单户贷款余额 5000 万元以上（含）客户 66 户、余额 65.70 亿元，占比 14.06%，比年初上升 7.51 个百分点。前十大单一客户贷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贷款客户	贷款余额	占全部贷款比例	占资本净额的比例
客户 A	30,000	0.57	3.64
客户 B	20,000	0.38	2.43

客户 C	20,000	0.38	2.43
客户 D	20,000	0.38	2.43
客户 E	19,990	0.38	2.43
客户 F	18,700	0.35	2.27
客户 G	17,000	0.32	2.06
客户 H	14,900	0.28	1.81
客户 I	14,900	0.28	1.81
客户 J	13,850	0.26	1.68
合计	189,340	3.59	22.99

报告期末，本行集团（关联）贷款（不含转贴现）余额 1000 万元以上（含）客户 715 组（户）、余额 202.62 亿元，占比 43.36%，比年初上升 6.44 个百分点；余额 2000 万元以上（含）客户 251 组（户）、余额 144.78 亿元，占比 30.98%，比年初上升 6.36 个百分点；余额 5000 万元以上（含）客户 79 组（户）、余额 91.62 亿元，占比 19.60%，比年初上升 7.87 个百分点。

1.最大单家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报告期末，本行最大一家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余额 3.00 亿元，比上年末最大一家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户增加 1.74 亿元，最大单家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为 3.64%，比上年末上升 1.86 个百分点。

（注：最大单家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最大一家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余额/资本净额*100%。《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规定不得超过 10%）

2.最大单家非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

报告期末，本行最大一家非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余额 6.12 亿元，比上年末最大单家非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增加 0.85 亿元，最大单家非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为 9.25%，比上年末略降 0.14 个百分点。

（注：最大单家非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最大一家非同业单一客户扣除缓释因素后的风险暴露余额/一级资本净额*100%。

《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规定不得超过 15%）

3.最大单家非同业集团或经济依存度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

报告期末，本行最大一家非同业集团或经济依存度客户风险暴露余额 10.30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0.80 亿元，最大单家非同业集团或经济依存度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 15.56%，比上年末下降 1.37 个百分点。

（注：最大单家非同业集团或经济依存度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最大一家非同业集团或经济依存度客户扣除缓释因素后的风险暴露余额/一级资本净额*100%。《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规定不得超过 20%）

4.最大单家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

报告期末，本行最大一家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余额 5.26 亿元，比上年末下降 2.06 亿元，最大单家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为 7.95%，比上年末下降 5.10 个百分点。

（注：最大单家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最大一家同业单一客户扣除缓释因素后的风险暴露余额/一级资本净额*100%。《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规定不得超过 25%）

5.全部大额风险暴露

报告期末，本行全部大额风险暴露余额 388.22 亿元，比上年末上升 86.5 亿元，其中一般风险暴露余额 364.19 亿元、特定风险暴露余额 23.62 亿元、潜在风险暴露 0.40 亿元。

（注：全部大额风险暴露是指商业银行对单一客户或一组关联客户超过其一级资本净额 2.5% 的所有风险暴露）

二、流动性风险管理

（一）流动性风险管理对策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偿付到期债务或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本行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于为贷款、交易、投资等活动提供资金、到期负债偿付以及对流动性资金头寸的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主要从以下几方面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一是加强存款资金组织，保持负债稳定增长；二是针对本行定期存款占比较高情况，统筹优化资产结构，适度加大中长期贷款投放力度，合理配置存贷款期限结构，降低期限错配风险；三是加强关键时点指标监测和预警分析；四是定期组织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持续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流程，提高本行应对处置流动性风险能力。报告期内，本行流动性总体平稳，未发生流动性风险事件。

（二）主要流动性指标

1. 流动性比例

报告期末，本行流动性资产余额 292.60 亿元，比年初增加 56.05 亿元；流动性负债余额 277.36 亿元，比年初增

加 3.36 亿元。流动性比例为 105.49%，比年初增加 19.16 个百分点。

2.核心负债率

报告期末，本行核心负债余额 657.29 亿元，比年初增加 127.57 亿元；总负债 812.45 亿元，比年初增加 95.34 亿元；核心负债比例 80.90%，比年初增加 7.03 个百分点。

3.流动性匹配率

报告期末，本行加权资产来源 685.57 亿元，比年初增加 92.42 亿元；加权资金运用 330.53 亿元，比年初增加 29.71 亿元；流动性匹配率 207.42%。

4.90 天内到期流动性缺口率

报告期末，本行 90 日流动性缺口 45.72 亿元，比年初下降 26.84 亿元，流动性缺口率 28.82%。

三、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加强利率风险管理，积极实施贷款 LPR 利率定价机制，完善本行利率定价管理办法，提高利率定价能力；加强交易账户市值管理，通过资金业务系统相关功能进行逐日盯市管理；加强汇率风险管控，合理控制外汇敞口头寸规模，把汇率风险控制最小范围。本行外汇业务比重小，市场风险相对较小。

报告期末，本行美元敞口头寸 2,016.37 万元；日元敞口头寸-0.06 万元；港币敞口头寸 147.71 万元。累计外汇敞口头寸 2,164.08 万元，占资本净额的 0.26%。

四、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本行面临的操作风险主要包括内部欺诈、外部欺诈、客户产品和业务活动事件、执行交割和流程管理事件、就业制度和 workplace 安全事件、信息科技系统事件、实物资产损坏事件等七大操作风险事件类型。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和案件。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操作风险管理，严格落实“三道防线”职能分工，不断提升操作风险管控能力。一是持续开展常态化内控检查和内部审计，对风险隐患做到“早发现、早预防、早处置”；二是持续深入开展案件风险专项排查和员工行为专项排查，重点防范员工大额负债、与客户非正常资金往来、经商办企业等风险隐患；三是持续加大问责处罚力度，强化问责通报，在全行形成有效震慑。

五、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应对利率市场化改革不断深化、利差持续收窄的挑战，不断完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机制。一是密切关注央行利率变动趋势，提高本行利率决策的前瞻性；二是根据辖内同业竞争环境和本行实际情况，持续优化

资产端和负债端的利率水平，不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和期限匹配。

报告期末，本行利率敏感性资产 955.15 亿元，利率敏感性负债 830.35 亿元。在监管要求的利率冲击情景下，最大经济价值变动 25.25 亿元，银行账簿最大经济价值变动比例 38.15%。

六、合规风险管理

合规风险是指因没有遵循法律、规则和准则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聚焦稳健合规经营，持续提升合规风险管理水平。一是加强内控合规制度建设，持续内控制度“废改立”工作，全年修订、印发各类制度（办法）118 个；二是“层层”“人人”签订《案件风险防控与合规经营目标责任书》《员工行为承诺书》《员工行为担保书》《员工“十禁行为”家属告知书》等，提升全员合规案防意识，将员工行为管理延伸至“八小时”外；三是持续组织开展典型案件警示教育暨重点领域案件风险专项整治。制定印发《禾城农商银行 2023 年度案件风险专项排查方案》，涉及公司信贷政策执行、零售重点业务等 10 个重点领域案件风险“排雷”专项行动；制定印发《禾城农商银行典型案件警示教育暨重点领域案件风险专项整治方案》，收集、整理、编写 64 个业外典型案件，供全行分层分类、有针对性地组织开展专题培训；四是持续加强合规文化建设，组织开展合规知识测试和合规辩论赛等活动，在全行形成良好合规氛围。

七、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信息科技在本行运用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本行深知信息科技在现代银行业务中的核心地位，积极深化信息科技发展，着力强化策略、运行、安全、研发、外包、数据管理等关键控制环节。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推进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提升。一是提升科技运维的稳健性。持续优化运维基础环境，加强网络及业务数据的灾备系统建设，持续组织开展应急演练，确保业务连续性；二是加强数据安全。建立数据安全管理体系，落实敏感信息数据流转审批机制，确保数据的传输安全；三是加强员工培训教育，提高员工对数据质量和数据信息的重视和安全意识。持续开展员工信息安全教育，提升员工对客户信息的保护意识和能力。四是常态化风险监测评估。定期开展信息科技风险检查和评估，以识别和修复潜在的风险隐患和薄弱环节，全面提升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水平，确保业务的连续性和安全性。报告期内，本行系统运行平稳，关键服务系统无计划外中断，全年未发生重大信息科技风险事件，信息安全处于优良水平。

八、声誉风险管理

声誉风险，是指由本行行为、从业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本行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其品牌价值，不利其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预防为主的原则，进一步加强声誉风险管理，提升声誉风险防控能力。加强舆情监测，加大全

员声誉风险防控能力提升培训力度，强化正面宣传引导，保障本行良好舆情环境。加强内控合规管理，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强化声誉风险的源头治理和主动管理。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

九、洗钱风险管理

洗钱是犯罪分子通过各种方式掩饰、隐瞒各种犯罪所得及其收益的来源和性质的活动。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大洗钱风险管理力度，不断提升洗钱风险管理水平。一是加强洗钱风险排查，实现排查“全覆盖”。采取多种手段进行账户和交易数据排查，全员参与、信息共享，实现深排查、全覆盖；二是加快科技赋能，启动转型“新引擎”，利用自动处理流程和自有预警模型开展排查；三是完善内控机制，强化部门协同合作，提升数据及时性、有效性；四是强化反洗钱风险防范，开展反洗钱宣传和培训，全面普及洗钱风险防范，加强培训教育，提升洗钱风险识别和账户管控能力。

第四节 公司治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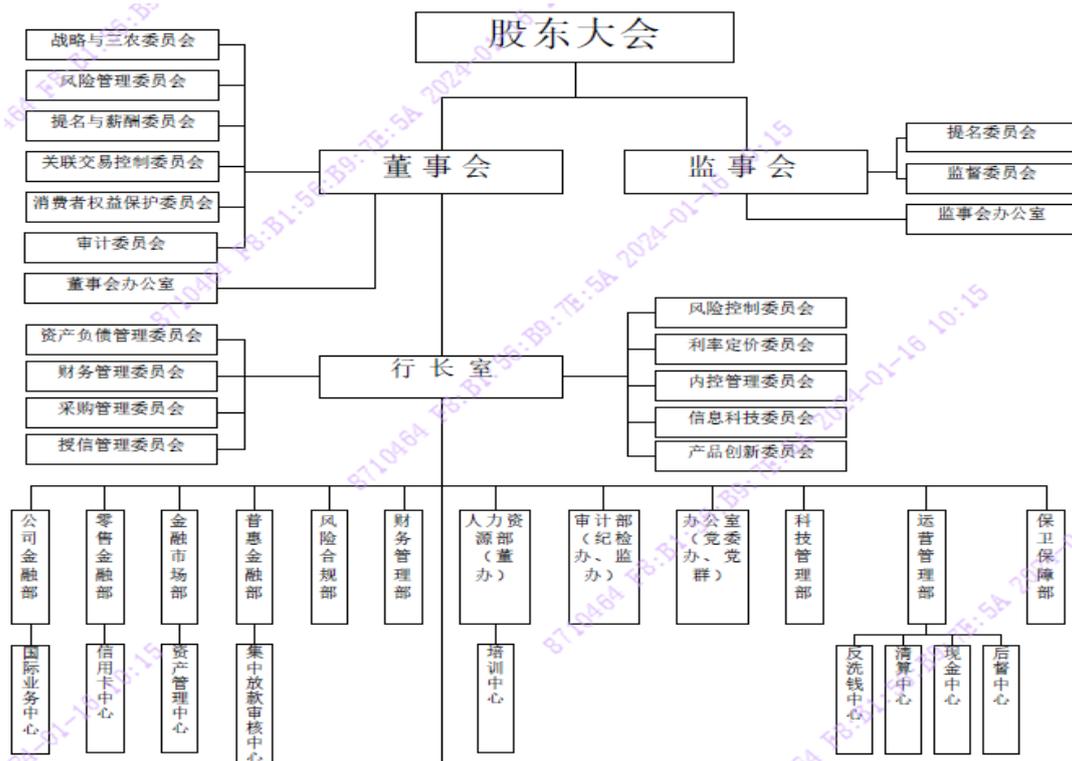
一、公司治理概况

本行以提升公司治理的科学性、稳健性和有效性为目标，加强党的领导与完善公司治理有机统一，不断完善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的“三会一层”公司治理架构，各公司治理主体科学、高效、有序运行。

2023年，本行召开股东大会1次，审议通过议案30项，涉及2022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年度

报告、2023-2025 年发展规划、利润分配方案、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等重大事项；召开董事会会议 7 次，其中定期会议 5 次、临时会议 2 次，审议通过各类议案 78 项，对发展战略规划、全行风险偏好、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发行永续债券等重要议案进行讨论和决策，定期听取经营层年度、季度经营情况等重要工作报告；召开监事会 5 次，对监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换届选举、履职评价结果报告、监事津贴标准、利润分配等 37 个议案进行了审议；召开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 27 次，审议通过各类议案 138 项；召开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 9 次，审议通过各类议案 24 项。

目前，本行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行与主要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五方面保持完全独立。遵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行作为自主经营、自担风险、自负盈亏、自我约束的法人机构有能力独立开展经营活动，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不存在大股东以任何形式占用公司资金和要求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的行为。



二、股东大会情况

(一) 股东大会职责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主要行使下列职责：（一）制定、修改本章程；（二）审议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应当由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规章制度；（三）选举和更换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股东监事、外部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四）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会工作报告；（五）审议、批准本行的发展规划，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六）审议、批准本行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七）审议、批准本行回购股份方案；（八）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九）审议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行股份总数 3%以上的股东提出的方案；（十）审议、批准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10%以上的重大股权投资、重大资产

收购和处置事项，审议本行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十一）对本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次级债券或混合资本债券做出决议；（十二）对本行的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公司形式，以及公司上市等事项作出决议；（十三）审议批准支持“三农”发展和确定农业贷款比例的决议；（十四）对聘用或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十五）审议适用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事项。公司法及监管特别规定的股东大会职权不得授予董事会、其他机构或者个人行使。

（二）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2023 年，本行召开股东大会 1 次，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相关议题 30 项，均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内容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2023 年 5 月 28 日	1.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的议案》
		6.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展规划（2023-2025 年）的议案》
		7.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8.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或津贴标准的议案》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内容
		9.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1.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对 2022 年度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选举陆高林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选举杨宗伟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14. 审议《关于选举商晓明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选举郑悦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16. 审议《关于选举杨卫东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17. 审议《关于选举赵诚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18. 审议《关于选举曹洁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19. 审议《关于选举毛凤荣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20. 审议《关于选举潘建清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 审议《关于选举费爱华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2. 审议《关于选举颜晔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3. 审议《关于选举李俊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4. 审议《关于选举贾维国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5. 审议《关于选举朱海明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26. 审议《关于选举沈建华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27. 审议《关于选举沈芳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28. 审议《关于选举杨国江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的议案》
		29. 审议《关于选举朱丽敏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的议案》
		30. 审议《关于选举邵婧彦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的议案》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详情请登录本行门户网站 (<https://www.zjhcbank.com>) 投资者关系—信息披露栏目查阅。

三、董事会情况

(一) 董事会职责

董事会是本行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和本行的经营决策机构，主要行使下列职责：（一）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并报告工作；（二）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三）制订本行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发展战略，重点支持“三农”和小微企业。定期开展规划战略评估与调整，确保本行发展战略与经营情况和市场环境的变化相一致；（四）审议批准本行在践行普惠金融、绿色金融，助力乡村振兴、共同富裕国家战略，主动参与社会公益事业等履行社会责任政策，维护良好社会声誉（五）审议批准本行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构建人才战略体系，深化金融科技应用等改革战略；（六）批准本行年度经营计划，监督检查年度经营计划的执行情况，决定本行年度经营考核指标；（七）制订本行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八）制订本行利润分配和弥补亏损方案；（九）制定本行资本规划，开展资本充足率评估，承担资本及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十）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的方案；（十一）制订本行的重大收购、收购本行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十二）制订本行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十三）建立与本行发展相适

应的全面风险战略政策和程序，确定风险偏好和风险容忍度，定期评估风险状况和风险水平，对全面风险承担最终责任；

（十四）建立与本行经营范围、组织结构和业务规模相适应的合规风险管理体系，批准合规政策，监督合规政策的实施，加强合规文化建设；（十五）建立独立、有效的内部审计体系，批准本行内部审计章程、中长期审计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和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十六）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审议批准权限范围内重大关联交易，就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以及关联交易情况向股东大会作专项报告；

（十七）制定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战略、政策和目标，督促高管层有效执行和落实相关工作，定期听取高管层关于本行消费者保护工作的开展情况；（十八）审议批准权限范围内的本行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大额授信、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不良资产处置、呆账核销等事项；（十九）决定本行的内部管理机构 and 分支机构设置；（二十）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二十一）制订本章程修改方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改议案、董事会议事规则修改方案；（二十二）选举产生董事长，聘任或解聘本行行长、董事会秘书。根据行长提名聘任或解聘本行副行长和合规部门、财务、内审部门负责人，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并授予行长、副行长和合规、财务、内审部门负责人的授权范围；（二十三）制定、修改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确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委员；（二十四）负责本行信息披露，对本行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二十五）提请股东大会聘用或者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

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二十六）加强公司治理管理，规范治理主体行为，评估并完善本行的公司治理状况；（二十七）建立高标准的职业道德准则，推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模范践行；（二十八）建立本行高级管理层履职问责制度，对失职和不当履职行为追究责任；（二十九）建立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三十）制定数据战略，审批或授权审批与数据治理相关的重大事项，督促高级管理层提升数据治理有效性，对数据治理承担最终责任；（三十一）建立股东承诺管理机制，开展股东履约评估，制订对违反承诺股东的管理方案；（三十二）听取本行行长的工作汇报并检查行长的工作，监督本行高级管理层的履职情况，确保高级管理层有效履行管理职责；（三十三）听取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等对本行的监管意见及本行执行整改情况的报告；（三十四）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本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职权由董事会集体行使。公司法规定的董事会职权原则上不得授予董事长、董事、其他机构或个人行使。某些具体决策事项确有必要授权的，应当通过董事会决议的方式依法进行，授权应当一事一授。

（二）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董事会 7 次，其中定期会议 5 次、临时会议 2 次，审议（听取）通过各类议案 78 项，形成董事会决议 73 项，内容涉及定期报告、战略规划、全行风险

偏好、董事改选、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永续债券发行等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内容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年3月17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草案）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的议案》 4.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草案）的议案》 5.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草案）的议案》 6.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董事、高管人员 2022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听取《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及 2023 年度工作计划的报告》 8.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年报审计情况审查报告的议案》 9.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权和关联交易管理情况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网点调整规划报告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等 21 个报告事项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津贴标准（草案）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规、财务、内审部门负责人薪酬标准的议案》 14. 审议《关于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合并及关联方股权变更事宜的议案》 15. 听取《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等 3 个报告事项的说明》
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年5月5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一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一季度财务分析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展规划（2023-2025 年）（草案）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召开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6.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良资产转让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7.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兴市中法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及关联方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工资总额及 2023 年度工资计划的议案》 9. 审议《关于提名陆高林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内容
			10. 审议《关于提名杨宗伟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提名商晓明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提名郑悦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提名杨卫东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4. 审议《关于提名赵诚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提名曹洁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6. 审议《关于提名毛凤荣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7. 审议《关于提名潘建清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8. 审议《关于提名费爱华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9. 审议《关于提名颜晔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 审议《关于提名李俊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1. 审议《关于提名贾维国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2.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一季度反洗钱工作报告等 8 个报告事项的议案》
			23. 听取《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一季度股东股权变更事项等 2 个报告事项的说明》
			24. 通报《中国银保监会嘉兴监管分局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管的意见》
3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0 日	1. 审议《关于选举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3.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三农”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4. 审议《关于聘任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的议案》
			5. 审议《关于聘任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议案》
			6. 审议《关于聘任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7. 审议《关于聘任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风险合规部、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8.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暂行办法（草案）〉的议案》
			9.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授权风险管理委员会授信业务审批权限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授权陆高林董事长部分业务审批权限的议案》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内容
4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1 日	11.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对行长的授权方案的议案》
			1.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度财务分析情况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永续债券的议案》
			4.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嘉兴市佳瑞思喷织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5.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嘉兴压力容器厂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审议《关于梦迪集团有限公司受让本行股权的议案》
			7.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大股东) 2022 年资质及履行承诺等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8.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办法(草案)〉等 11 个制度的议案》
			9.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反洗钱工作报告等 7 个报告事项的议案》
			10. 听取《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等 3 个报告事项的说明》
5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8 日	11. 听取《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二季度股东股权变更事项的报告》
			1.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三季度财务分析情况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嘉兴市中法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荣祥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5.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嘉民新材料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调整 2023 年度呆账核销计划的议案》
			7.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数据战略的议案》
			8.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非执行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9. 审议《关于提名唐吉平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办理永续债券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召开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内容
			12.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三季度反洗钱工作报告等 6 个报告事项的议案》
			13. 听取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三季度审计工作报告》等 5 个报告事项的说明
6	2023 年第 1 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1 月 11 日	1.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兴市佳瑞思喷织有限公司及关联方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兴压力容器厂及关联方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嘉民新材料有限公司及关联方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荣祥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及关联方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5. 通报《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监管意见的整改情况报告》
7	2023 年第 2 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5 月 25 日	1. 审议《关于聘任郑悦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议案》

上述董事会的议案审议结果，请登录本行门户网站（<https://www.zjhcbank.com>）投资者关系—信息披露栏目查阅。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本行董事会下设战略与“三农”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等 6 个专门委员会。其中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提名与薪酬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中的独立董事占比均不低于三分之一。

2023 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围绕董事会的总体工作思路和主要工作任务开展工作，深入开展研究，召开会议 27 次，研究各项议题 138 项，进一步发挥委员会专业支持和决策参谋作用。相关情况如下：

序号	委员会名称	人数	主任委员	委员	会议次数
----	-------	----	------	----	------

序号	委员会名称	人数	主任委员	委员	会议次数
1	战略与“三农”委员会	5	陆高林	杨宗伟、杨卫东、赵诚、毛凤荣	4
2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5	颜晔	陆高林、杨宗伟、毛凤荣、李俊	5
3	风险管理委员会	5	陆高林	杨宗伟、郑悦、颜晔、李俊	4
4	审计委员会	5	费爱华	陆高林、杨宗伟、颜晔、贾维国	4
5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5	费爱华	杨宗伟、商晓明、曹洁、李俊	8
6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5	杨宗伟	商晓明、郑悦、曹洁、费爱华	2

注：本行在 2023 年度进行了董事会换届，在 2023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的四届一次董事会会议中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作了相应调整，其中：①战略与“三农”委员会委员赵其法、应华伦变更为赵诚、毛凤荣；②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曹洁变更为李俊；③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商晓明、俞传金变更为郑悦、李俊；④审计委员会增加杨宗伟、贾维国 2 名委员；⑤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颜晔变更为李俊；⑥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倪卫忠变更为郑悦。

（四）董事履职情况

2023 年度，本行董事能够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参与本行事务，及时了解公司治理、战略管理、经营投资、风险管理、内控合规、财务会计等情况，按要求出席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项认真研究并作出独立、专业、审慎判断。

序号	姓名	股东大会	董事会	战略与“三农”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备注
1	毛凤荣	1/1	6/7	2/2	—	—	5/5	—	—	董事会缺席 1 次
2	杨卫东	0/1	6/7	4/4	—	—	—	—	—	股东大会请假并委托出席 1 次、董事会缺席 1 次
3	杨宗伟	1/1	7/7	4/4	4/4	8/8	5/5	2/2	2/2	—
4	应华伦	1/1	4/4	2/2	—	—	—	—	—	—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

5	陆高林	1/1	7/7	4/4	4/4	—	5/5	4/4	—	—
6	赵其法	1/1	4/4	2/2	—	—	—	—	—	—
7	俞传金	1/1	4/4	—	2/2	—	—	—	—	—
8	费爱华	1/1	6/7	—	—	7/8	—	3/4	2/2	董事会缺席 1 次， 委员会缺席 2 次
9	倪卫忠	1/1	4/4	—	—	—	—	—	2/2	—
10	曹洁	1/1	5/7	—	—	7/8	2/2	—	2/2	董事会缺席 2 次， 委员会缺席 1 次
11	商晓明	1/1	7/7	—	2/2	8/8	—	—	2/2	—
12	颜晔	1/1	6/7	—	4/4	5/6	5/5	4/4	—	董事会缺席 1 次， 委员会缺席 1 次
13	郑悦	—	3/3	—	2/2	—	—	—	—	—
14	赵诚	—	3/3	2/2	—	—	—	—	—	—
15	贾维国	—	3/3	—	—	—	—	2/2	—	—
16	李俊	—	3/3	—	2/2	2/2	3/3	—	—	—
年度会议情况		1 次	7 次	4 次	4 次	8 次	5 次	4 次	2 次	—

注：本行原第三届董事会成员 12 人，分别为陆高林、杨宗伟、商晓明、毛凤荣、杨卫东、赵其法、应华伦、俞传金、倪卫忠、曹洁、颜晔、费爱华。本行于 2023 年 5 月 28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陆高林、杨宗伟、商晓明、郑悦、毛凤荣、杨卫东、赵诚、曹洁、颜晔、费爱华、贾维国、李俊、潘建清等 13 人为本行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赵其法、应华伦、俞传金、倪卫忠 4 名董事不再担任本行董事职务。郑悦的执行董事任职资格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取得监管机构核准，赵诚、贾维国和李俊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于 2023 年 10 月 8 日取得监管机构核准，潘建清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未获监管机构核准。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本行三届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人数为 2 名，系费爱华女士和颜晔女士，在 2023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中选举费爱华、颜晔、贾维国、李俊、潘建清担任本行独立董事，其中贾维国先生、李俊先生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于

2023 年 10 月 8 日取得监管核准，潘建清先生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未获监管核准，故本行第四届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为 4 名。报告期内，本行独立董事秉持忠实勤勉原则，规范、专业、高效地开展工作，其中：贾维国、李俊 2 位独立董事的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亲自出席率 100%；费爱华独立董事缺席董事会 1 次、缺席委员会 2 次，出席率为 85.71%；颜晔独立董事缺席董事会 1 次、缺席委员会 1 次，出席率为 92.31%。报告期内，本行独立董事依法履行相关职责，就年度利润分配、永续债券发行、重大关联交易、董事增补、高管聘任、董事及高管薪酬等事项均发表了客观、公允的独立意见，切实保护股东与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四、监事会情况

（一）监事会职责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主要行使下列职责：（一）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本行情况的发展战略；（二）对本行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稳健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三）监督和评估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情况；（四）纠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对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本章程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建议或依法提起诉讼；（五）对本行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并指导监督本行内部审计工作；（六）检查监督本行的财务管理和活动，开展重大财务事项的检查与评估；（七）

根据需要，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专项审计和离任审计；

（八）对本行外部审计机构的聘用、解聘、续聘及审计工作情况进行监督；（九）对本行重大关联交易、重大信息披露、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十）对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实施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十一）提名股东监事、职工监事、外部监事及独立董事，选举监事会主席；（十二）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进行质询建议，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等；（十三）其他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章程规定应当由监事会行使的职权。

（二）监事会会议情况

至报告期末，本行监事会共由 9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监事 3 名，职工监事 3 名，外部监事 3 名。监事会构成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本行各位监事独立、合规地行使监督职能，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对完善公司治理，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监事会 5 次，审议（听取）通过各类议案 37 项，形成监事会决议 37 项，内容涉及监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换届选举、履职评价结果报告、监事津贴标准、利润分配等方面。监事会还通过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高级管理层会议等形式，对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工作报告、财务报告、重大关联交易、全面风险管理、利润分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等事项进行了监督。

具体情况如下：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

监事会	召开时间	会议内容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17 日	1.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的议案》
		3.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草案）的议案》
		4.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草案）的议案》
		5.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草案）的议案》
		6.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对董事会及其成员 2022 年度履职评价（草案）的议案》
		7.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对监事会及其成员 2022 年度履职评价（草案）的议案》
		8.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2 年度履职评价（草案）的议案》
		9.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度重大财务事项监督报告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监督检查工作要点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督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职工监事津贴标准（草案）的议案》
		14.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职工监事薪酬标准（草案）的议案》
		15. 审议《监事会关于对 2022 年度报告审阅意见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5 月 5 日	1.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一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一季度财务分析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4.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展规划（2023-2025 年）（草案）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召开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6.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兴市中法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及关联方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工资总额及 2023 年度工资计划报告的议案》
		8.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一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9. 审议《关于提名朱海明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提名沈建华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监事会	召开时间	会议内容
		11. 审议《关于提名沈芳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提名杨国江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提名朱丽敏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4. 审议《关于提名邵婧彦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年10月20日	1. 审议《关于选举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3.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督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年10月21日	1.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23年上半年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年12月28日	1.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23年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非职工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三）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本行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监督委员会2个专门委员会。原三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4人，其中主任委员为陆水明，委员为褚维凯、邵俊伟、沈金才；监督委员会委员5人，其中主任委员为李利民，委员为庄凤祥、沈建华、沈培林、陈珍珠。现第四届监事会委员会成员组成如下表，2个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均由外部监事担任。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9次会议，累计审议24项议案。各专门委员会会议重点突出，程序规范，对拟提交监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认真讨论与审核，有效提高了监事会的议事监督效能。

序号	委员会名称	人数	主任委员	委员	会议次数
1	提名委员会	4	朱丽敏	陆卫良、李利民、沈芳	4

序号	委员会名称	人数	主任委员	委员	会议次数
2	监督委员会	5	杨国江	朱海明、沈建华、邵婧彦、梅隐	5

（四）监事履职情况。2023 年度，本行监事能够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参与本行事务，持续对发展战略、经营决策、资本管理、财务会计、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及反洗钱工作、董事的选聘和政策等经营管理活动进行有效监督，积极发表独立、专业、客观的监督意见，按要求出席监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对提交监事会审议的事项认真研究并做出审慎判断。

姓名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监事会	监督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备注
陆卫良	1/1	3/3	--	2/2	
李利民	1/1	4/5	3/3	2/2	委托他人出席监事会 1 次
梅 隐	1/1	3/3	2/2	--	
沈建华	1/1	5/5	5/5	--	
朱海明	1/1	3/3	2/2	--	
沈 芳	1/1	3/3	--	2/2	
杨国江	1/1	2/3	2/2	--	委托他人出席监事会 1 次
朱丽敏	1/1	3/3	--	2/2	
邵婧彦	1/1	2/3	2/2	--	委托他人出席监事会 1 次
褚维凯	1/1	2/2	--	2/2	
邵俊伟	1/1	1/2	--	1/2	委托他人出席监事会 1 次、委托他人出席提名委员会 1 次
庄凤祥	1/1	2/2	3/3	--	

沈金才	1/1	2/2	--	2/2	
沈培林	1/1	2/2	3/3	--	
陆水明	1/1	2/2	--	2/2	
陈珍珠	1/1	2/2	3/3	--	

注：2023年5月4日，本行召开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陆卫良、邵俊伟、梅隐为本行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褚维凯和李利民不再担任本行职工监事；2023年5月28日，本行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沈建华、朱海明、沈芳等3人为本行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选举杨国江、朱丽敏、邵婧彦等3人为本行第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庄凤祥、沈金才、沈培林、陆水明、陈珍珠不再担任本行股东监事；2023年9月27日，本行召开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选举李利民为本行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邵俊伟因工作原因不再担任本行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五）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本行三届监事会中无外部监事。本行于2023年5月28日召开了2022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朱丽敏、邵婧彦、杨国江担任本行外部监事。

报告期内，本行外部监事认真履行职责，维护本行整体利益，尤其关注存款人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行外部监事担任监事会提名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负责召集并主持会议，研究各项监督工作议题，提交监事会审议。年内外部监事对本行董事提名、董监事薪酬、重大关联交易、永续债券发行等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切实发挥外部监事专家学者的作用，履行监督职责。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1.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基本情况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由陆高林、杨宗伟、商晓明、毛凤荣、杨卫东、赵其法、应华伦、俞传金、倪卫忠、曹洁、颜晔、费爱华等 12 名董事组成。本行于 2023 年 5 月 28 日召开了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陆高林、杨宗伟、商晓明、郑悦等 4 人为本行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选举毛凤荣、杨卫东、赵诚、曹洁等 4 人为本行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选举颜晔、费爱华、贾维国、李俊、潘建清等 5 人为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因潘建清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未获监管机构核准，本行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为 12 人，比《公司章程》规定少 1 人。

序号	姓名	职务	备注
1	陆高林	三届、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董事长	
2	杨宗伟	三届、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行长	
3	商晓明	三届、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副行长、 董事会秘书	
4	郑悦	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副行长	2023 年 9 月 8 日取得任职资格核准
5	杨卫东	三届、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6	赵诚	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2023 年 10 月 7 日取得任职资格核准
7	毛凤荣	三届、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8	曹洁	三届、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9	费爱华	三届、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	颜晔	三届、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	贾维国	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3 年 10 月 7 日取得任职资格核准
12	李俊	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3 年 10 月 7 日取得任职资格核准
13	赵其法	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2023 年 5 月 28 日离任
14	俞传金	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2023 年 5 月 28 日离任
15	倪卫忠	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2023 年 5 月 28 日离任

16	应华伦	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2023 年 5 月 28 日离任
----	-----	------------	-------------------

2. 现任董事简历

(1) **陆高林**，男，1969 年 02 月出生，籍贯嘉兴，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职称，1988 年 3 月参加工作，1994 年 8 月任原嘉兴新塍信用社副主任，2002 年 2 月任原秀洲区信用联社计划信贷科副科长，2005 年 6 月任原禾城农合行营业部总经理，2008 年 1 月任原桐乡农信联社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2009 年 7 月任原禾城农合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11 年 9 月任原禾城农合行党委委员、行长，2013 年 1 月任禾城农商银行党委委员、行长，2018 年 6 月任桐乡农商银行党委书记，2018 年 8 月任桐乡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2022 年 6 月至今任禾城农商银行党委委员、书记，同年 8 月起兼任禾城农商银行执行董事、董事长。

(2) **杨宗伟**，男，1971 年 10 月出生，籍贯浙江嘉兴，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工程师。1994 年 8 月参加洛东信用社工作，历任秀洲区信用联社会计电脑科科长助理、会计电脑科副科长、禾城农村合作银行信息科技部总经理、禾城农村合作银行高照支行行长、禾城农村合作银行副行长、禾城农商银行副行长，2018 年 9 月任禾城农商银行行长至今。2019 年 9 月起任本行执行董事。

(3) **商晓明**，男，1974 年 11 月出生，籍贯浙江嘉兴，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1992 年 9 月起参加嘉兴市郊信用联社王江泾信用社工作，先后任禾城农村合作银行新塍支行副行长、禾城农村合作银行秀洲支行行长、禾城农

商银行秀洲支行行长、禾城农商银行监事长，2017年7月起任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董事会秘书至今。2019年9月起任本行执行董事。

(4) 郑悦，女，1978年2月出生，籍贯浙江杭州，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1995年12月参加工作，2008年7月起任浙江禾城农村合作银行营业部副总经理；2011年1月起任浙江禾城农村合作银行行政办公室副主任（全面负责）；2012年2月起任浙江禾城农村合作银行行政办公室主任；2013年5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办公室主任；2013年11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18年6月起任省农信联社嘉兴办事处综合科副科长(M1职等)；2021年1月起任海盐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21年11月起任海盐农商银行纪委书记；2022年1月起任海盐农商银行纪委书记、监事长；2023年4月起至今任禾城农商银行党委委员，2023年9月起至今任禾城农商银行执行董事、副行长。

(5) 杨卫东，男，1968年9月出生，籍贯浙江嘉兴，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1995年，杨卫东创办浙江卫星化工有限公司并任董事长，后历任科禹龙实业董事长兼总经理、卫星丙烯酸董事兼总经理、山特莱德董事、茂源投资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卫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系浙江省第十二届、十三届人大代表。2013年5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非执行董事。

(6) 赵诚，男，1991年6月30日出生，籍贯浙江嘉兴，大学本科学历，2015年至2016年为浙江中法进出口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至2018年为浙江熙尔医疗科技有限公

司总经理；2018 年至今任中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2023 年 10 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非执行董事。

(7) **毛凤荣**，男，1963 年 11 月 7 日出生，籍贯江苏吴江，大专学历。1986 年至 2000 年在江苏省吴江市盛泽东方丝绸市场经商；2000 年 5 月起先后创办了嘉兴市荣祥喷织有限公司、吴江市荣康达纺织品有限公司、嘉兴市凯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聚润纺织科技有限公司。现任浙江荣祥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嘉兴市凯邦锦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吴江市荣康达纺织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江苏聚润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职务。2018 年 10 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非执行董事。

(8) **曹洁**，女，1991 年 10 月生，汉族，籍贯嘉兴，群众，毕业于美国康奈尔大学，研究生学历，应用经济与管理学硕士双学位。2013 年起先后在中国银河证券（北京业务部）、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资本运作部）、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资产管理中心金融产品部）工作。2019 年 2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嘉兴洁琪污水管网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 年 4 月起任嘉兴洁琪污水管网有限公司董事长至今。2021 年 1 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非执行董事。

(9) **费爱华**，女，1968 年 8 月出生，籍贯浙江桐乡，民主党派，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1990 年起先后任桐乡丝绸印染厂财务科长、秀洲区审计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嘉兴昌信会计师事务所副董事长。目前担任浙江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浙江信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系农工民主党嘉兴市委

会副主委，嘉兴市五届、七届政协委员，南湖区一届、二届政协常委，嘉兴市八届人大代表。2019年9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10) 颜晔，女，1975年4月出生，籍贯湖南新绍县，中共党员，本科学历，讲师。1993年9月至1997年7月在中南大学国际金融专业学习，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1997年8月至2000年12月在吉林农业大学任教；2001年1月至2011年8月在嘉兴学院任教；2011年9月起任嘉兴学院南湖学院商学院（现嘉兴南湖学院现代金融学院）经济教研室主任至今。2019年10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11) 贾维国，男，1969年11月14日出生，籍贯河北，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92年至2000年为中国石化集团国际事业公司（外事局）欧洲地区项目经理；2000年至2003年为中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裁；2003年至2004年为北京联润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04年至2008年为丹麦马士基集装箱运输公司内陆投资部副总经理；2008年至2012年为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投资部执行董事；2012年至2014年为熔安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创始合伙人；2014年至2022年为华融天泽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23年至今为瑞士赛德思投资集团中国区董事总经理。2023年10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12) 李俊，男，1973年2月27日出生，籍贯浙江嘉兴，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1995年8月至今在汇信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嘉兴市五机化医对外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历任财务部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副董事长、

董事长、党委书记。第八届嘉兴市政协委员优秀委员，第九届嘉兴市政协委员，嘉兴市南湖区十届人大代表。2023年10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3. 现任董事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备注
杨卫东	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本行股东单位
	卫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董事、总裁	
	嘉兴茂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嘉兴卫欣民间融资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长	
	嘉兴星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嘉兴昆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人	
	嘉兴九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人	
	嘉兴山特莱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浙江友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董事	
	嘉兴九宏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浙江浦江嘉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赵诚	中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本行股东单位
	浙江中法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嘉兴市中法自华商贸有限公司	监事	
	浙江中法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嘉兴市中法母婴护理有限公司	监事	
	嘉兴市南湖区昕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嘉兴市大家菜篮子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浙江凤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毛凤荣	浙江荣祥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本行股东单位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

	嘉兴市凯邦锦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嘉兴市闻商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吴江市荣康达纺织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江苏聚润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嘉兴市荣茂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新疆昆久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曹洁	嘉兴市洁琪污水管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本行股东单位
	浙江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嘉兴市南湖区商联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费爱华	浙江信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嘉兴信昌园区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嘉兴市信昌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颜晔	嘉兴南湖学院现代金融学院	教师	
	汇信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浙江汇信中恒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嘉兴汇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嘉兴市信易达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嘉兴汇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人	
李俊	上海纽斐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嘉兴汇信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嘉兴汇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嘉兴市信嵘工贸有限公司	董事长	
	湖州新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人	
贾维国	浙江长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象翌微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二）监事基本情况

1.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监事基本情况

本行第三届监事会由褚维凯、邵俊伟、李利民、庄凤祥、沈金才、沈建华、沈培林、陆水明、陈珍珠等 9 名监事组成。

2023 年 5 月 4 日，本行召开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陆卫良、邵俊伟、梅隐为本行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褚维凯和李利民不再担任本行职工监事；2023 年 5 月 28 日，本行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沈建华、朱海明、沈芳等 3 人为本行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选举杨国江、朱丽敏、邵婧彦等 3 人为本行第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庄凤祥、沈金才、沈培林、陆水明、陈珍珠不再担任本行股东监事；2023 年 9 月 27 日，本行召开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选举李利民为本行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邵俊伟因工作原因不再担任本行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23 年 10 月 20 日，本行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陆卫良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长。

序号	姓名	职务	备注
1	陆卫良	原任本行副行长，现任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监事长（监事会主席）	2023 年 5 月 4 日起任职工监事，2023 年 10 月 20 日选举为四届监事会监事长
2	李利民	三届、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2021 年 5 月至 2023 年 5 月 4 日期间任三届监事会监事，2023 年 9 月 27 日起任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3	梅 隐	三届、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2023 年 5 月 4 日起任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4	沈建华	三届、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5	朱海明	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2023 年 5 月 28 日起任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6	沈 芳	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2023 年 5 月 28 日起任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7	杨国江	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2023 年 5 月 28 日起任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8	朱丽敏	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2023 年 5 月 28 日起任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9	邵婧彦	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2023 年 5 月 28 日起任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10	褚维凯	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监事长（监事会主席）	2023 年 5 月 4 日起离任职工监事，2023 年 10 月不再担任监事长
11	邵俊伟	三届、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2023 年 5 月 4 日起任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23 年 9 月 27 日离任职工监事
12	庄凤祥	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2023 年 5 月 28 日起离任监事会股东监事
13	沈金才	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2023 年 5 月 28 日起离任监事会股东监事
14	陆水明	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2023 年 5 月 28 日起离任监事会股东监事
15	陈珍珠	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2023 年 5 月 28 日起离任监事会股东监事
16	沈培林	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2023 年 5 月 28 日起离任监事会股东监事

2. 现任监事简历

(1) 陆卫良，男，1974 年 11 月出生，籍贯平湖，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1995 年 8 月参加工作，历任原平湖市信用联社林埭信用社主任助理、副主任；原平湖农村合作银行林埭支行副行长、广陈支行副行长、广陈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广陈支行行长、曹桥支行行长、党群路线办公室副主任；原省联社嘉兴办事处综合科副科长；禾城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纪委书记。2023 年 5 月起任本行职工监事，2023 年 10 月起任本行监事长。

(2) 李利民，男，1974 年 9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会计中级、经济中级。1993 年 12 月参加原秀洲区信用联社田乐信用社工作，先后担任禾城农村合作银行信息科技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禾城农商银行审计部副总经理

（主持工作）、禾城农商银行审计部总经理、禾城农商银行审计部总经理兼纪检监察室主任，2020年7月任禾城农商银行科技服务部总经理至今。2021年5月至2023年5月日任本行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23年9月起任本行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3）**梅隐**，女，1976年10月出生，籍贯嘉兴，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初级、审计中级，1995年1月参加原嘉兴市郊信用联社东栅信用社工作，先后任原禾城农村合作银行审计部总经理助理，禾城农商银行审计部总经理助理，禾城农商银行洪合支行行长助理，禾城农商银行审计部副总经理。2022年1月至今为审计部（纪检办、监办）纪检岗、监办管理岗。2023年5月至今担任职工监事。

（4）**沈建华**，男，1961年8月出生，籍贯浙江萧山，中共党员，高中学历。1981年5月至1987年10月任余新农农庄农机厂厂长；1987年11月至1994年5月任余新民政五金厂厂长；1994年6月至今任余新民政五金厂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嘉兴市久盛旅游用品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5月起担任本行股东监事。

（5）**朱海明**，男，1971年10月出生，籍贯嘉兴，中共党员，高中学历，1994年创办嘉兴市洛东源通经纬厂，此后一直从事纺织行业，2017年创办浙江聚优非织造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现任公司总经理。曾荣获“优秀共产党员”“最美新滕人”等荣誉称号。同时任嘉兴市秀洲区新滕联合发展商会

会长、新塍互助资金会主任、秀洲区总商会执委副主席。2023年5月起担任本行股东监事。

(6) **沈芳**，女，1987年5月出生，籍贯嘉兴，民主党，硕士研究生，2012年起任浙江雅莹集团有限公司总监助理；2014年任浙江嘉民塑胶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年至今任浙江嘉民新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总经理；2013年至今兼任德和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曾荣获嘉兴市“创新嘉兴·精英引领”计划创业类人才、嘉兴市妇联“女性创业新秀”、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全国赛总决赛优胜奖、嘉兴市秀洲区青年联合会“青春奉献奖”、致公党浙江省委“社会服务海外联谊工作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秀洲区第十届人大代表。2023年5月起担任本行股东监事。

(7) **杨国江**，男，1973年12月出生，籍贯浙江海宁，大学本科学历，三级律师。1994年8月至1997年7月在浙江省海宁中学任教；1997年8月至1999年12月在嘉兴市清河中学任教；2000年1月至2003年9月浙江国傲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2003年10月至今浙江嘉诚中天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主任。嘉兴市南湖区第三届、第四届、第五届政协委员。2023年5月起担任本行外部监事。

(8) **朱丽敏**，女，1976年9月出生，籍贯嘉兴，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96年5月起历任王店镇庆丰村团支部书记、村民委副主任、村民委主任、党支部委员、党总支委员、党总支书记、股份经济合作社理事、股份经济合作社董事长、妇联副主席；1999年6月—2012年1月同时历任王店镇团

委委员、妇女联合会执委；系王店镇第十六届、第十七届、第十八届人大代表；秀洲区第十三届党代表；秀洲区第九届、第十届人大代表；曾荣获浙江省抗击“非典”优秀志愿者、秀洲区优秀共产党员、优秀人大代表、嘉兴市三八红旗手等荣誉称号。2023年5月起担任本行外部监事。

(9) 邵婧彦，女，1986年11月出生，籍贯嘉兴，硕士研究生学历。2013年—2019年在嘉兴日报报业集团任职；2019年至今任嘉兴市真真老老食品有限公司营销总监。2023年5月起担任本行外部监事。

3. 现任监事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备注
沈建华	嘉兴市久盛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法定代表人	本行股东单位
	嘉兴协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法定代表人	
朱海明	浙江聚优非织造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本行股东单位
	安徽源通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浙江世优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沈芳	浙江嘉民塑胶有限公司	实控人，总经理助理	本行股东单位
	浙江嘉民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德和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江苏德和绝热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南通市嘉海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江苏嘉德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江苏嘉德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江苏德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浙江德和进出口有限公司	监事	

	嘉兴嘉德绝热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杨国江	浙江嘉诚中天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朱丽敏	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庆丰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党支部书记	
邵婧彦	嘉兴市元和农产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	
	嘉兴市百粽宴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嘉兴市真真老老食品有限公司	市场营销总监	

(三) 高级管理层基本情况

1. 现任高级管理层及变动情况

本行高级管理层包括了行长、副行长。其他关键岗位包括了财务管理部总经理、风险合规部总经理、审计部总经理。

序号	姓名	职务	工作分工
1	杨宗伟	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行长	主持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分管人力资源部、风险合规部、普惠金融部
2	商晓明	党委委员、执行董事、副行长、 董事会秘书	负责党群、工会、综合管理、公司业务、安全保卫、后勤保障工作，分管办公室（党委办、党群工作部）、公司金融部、保卫保障部
3	郑悦	党委委员、执行董事、副行长	负责财务管理、零售业务工作，分管财务管理部、零售金融部
4	杜陆敏	党委委员、副行长	负责金融市场、资产管理、信息科技、运营管理工作，分管金融市场部、科技管理部、运营管理部
5	王云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牵头全行财务管理工作
6	陈虹	风险合规部总经理	牵头全行风险、合规管理工作
7	张莉珺	审计部总经理	牵头全行内部审计工作

注：①本行原党委委员、副行长陆卫良于2023年4月7日起改任党委委员、纪委书记，2023年10月20日经四届一次监事会选举担任本行监事长（监事会主席）；②郑悦于2023年4月7日起任本行党委委员，2023年5月10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2次临时会议聘任为本行副行长，2023年9月8日取得任职资格核准。

2. 现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 **杨宗伟**，男，1971 年 10 月出生，籍贯浙江嘉兴，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工程师。1994 年 8 月参加洛东信用社工作，历任秀洲区信用联社会计电脑科科长助理、会计电脑科副科长、禾城农村合作银行信息科技部总经理、禾城农村合作银行高照支行行长、禾城农村合作银行副行长、禾城农商银行副行长，2018 年 9 月任禾城农商银行党委委员、行长，2022 年 9 月起任禾城农商行党委副书记、行长至今。

(2) **商晓明**，男，1974 年 11 月出生，籍贯浙江嘉兴，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1992 年 9 月起参加嘉兴市郊信用联社王江泾信用社工作，先后任禾城农村合作银行新塍支行副行长、禾城农村合作银行秀洲支行行长、禾城农商银行秀洲支行行长、禾城农商银行监事长，2018 年 5 月任禾城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19 年 9 月起兼任本行执行董事，2020 年 5 月起兼任禾城农商银行工会主席。

(3) **郑悦**，女，1978 年 2 月出生，籍贯浙江杭州，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1995 年 12 月参加工作，2008 年 7 月起任浙江禾城农村合作银行营业部副总经理；2011 年 1 月起任浙江禾城农村合作银行行政办公室副主任（全面负责）；2012 年 2 月起任浙江禾城农村合作银行行政办公室主任；2013 年 5 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办公室主任；2013 年 11 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18 年 6 月起任省农信联社嘉兴办事处综合科副科长(M1 职等)；2021 年 1 月起任海盐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21 年 11 月起任海盐农商银行纪委书记；2022 年 1 月起任海盐农商银行

纪委书记、监事长；2023 年 4 月起至今任禾城农商银行党委委员，2023 年 9 月起至今任禾城农商银行副行长。

(4) **杜陆敏**，男，1983 年 10 月出生，籍贯杭州，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2005 年 7 月参加农信工作，2011 年 6 月起任富阳农合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2014 年 12 月起任省农信联社资金管理处副经理，2015 年 12 月起任任省农信联社资金管理处副主任科员，2017 年 1 月起任富阳农商银行金融市场部总经理，2020 年 6 月任禾城农商银行副行长，2022 年 8 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至今。

(5) **王云**，女，1986 年 10 月出生，籍贯浙江嘉兴，中共党员，管理学学士，会计师。2009 年 10 月参加禾城农村合作银行秀洲支行工作，先后担任禾城农村合作银行清算中心会计主管、禾城农村商业银行清算中心会计主管、运营管理部副总经理、计划财务部负责人，2020 年 9 月起任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财务管理部总经理至今。

(6) **陈虹**，女，1987 年 6 月出生，籍贯浙江绍兴，中共党员，法学硕士，经济师。2013 年 9 月参加恒信农商银行工作，2015 年 1 月调入禾城农商银行工作，先后担任禾城农商银行王店支行行长助理、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信贷管理部副总经理、风险合规部负责人，2020 年 7 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风险合规部总经理至今。

(7) **张莉琚**，女，1981 年 11 月出生，籍贯浙江嘉兴，中共党员，经济学学士，经济师、会计师。2005 年 9 月参加禾城农村合作银行七星支行工作，先后担任禾城农村商业银行七星支行会计主管、七星支行副行长、湘城支行（二级）

行长（副职级）、审计部负责人，2020 年 9 月起任禾城农村商业银行审计部总经理至今，2020 年 11 月兼任禾城农商银行纪检办公室主任。

六、薪酬管理情况

（一）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

本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负责审议全行薪酬管理制度与政策，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薪酬方案，向董事会提出薪酬方案建议。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 5 名，其中独立董事 2 名，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

本行还成立了董事长任组长，行长任副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成员的薪酬与绩效管理领导小组，主要负责提出年度薪酬与绩效考评总体要求；决策、审定本行薪酬与绩效管理重大制度和重大事项；审定本行工资标准、工资等级动态调整结果；审定绩效考核结果、网点机构等级评定结果；审核员工申诉意见等。

薪酬与绩效管理领导小组下设薪酬与绩效管理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负责人任办公室主任，成员由人力资源部及其他相关部室人员组成。

（二）年度薪酬总量、受益人及薪酬结构分布

本行根据 2023 年度员工增长、行员等级与岗位等级晋升、工资合理增长等因素测算确定 2023 年度全行工资总规模 2.5 亿元。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三）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

本行员工薪酬实行“行员-岗效”等级工资制，主要由

行员等级工资、岗位等级工资、绩效例会奖金池工资、岗位绩效工资和其他专项工资等模块组成。行员等级工资、岗位等级工资、绩效例会奖金池作为制度化月度发放的工资模块，行员等级工资是本行员工薪酬的基本组成部分。基本薪酬一般不超过薪酬总额的 35%。

在绩效考核指标方面，本行设置了经济效益类指标和风险控制类指标等关键绩效指标，体现薪酬与经营业绩、风险控制的关联；薪酬制度中包含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相关规定，对员工发生违规处分或信贷风险事件等情况，根据问责处理决定，扣减当期或递延薪酬；对银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的员工，延期支付薪酬为当年绩效薪酬总水平的 40%，延付期限为 3 年，执行董事和由浙江农商联合银行（以下简称“省行”）管理的高级管理人员的延期支付薪酬为当年绩效薪酬总水平的 50%，延付期限为 3 年；同时，本行对审计、合规和风险管理部门员工的薪酬实行了有别于业务部门的考核。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本行严格按照《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关于建立完善银行保险机构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指导意见》等监管规定、省行和本行《薪酬管理办法（试行）》《延付薪酬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政策，针对不类别的人员实行差异化的薪酬政策，并严格执行薪酬延期支付相关规定。

1. 薪酬（津贴）政策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纳入省行管理	由省行统一按《浙江农商银行系统行社领导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进行考核、计酬，本行在省行考核核定范围内发放薪酬。上述人员除在本行取得核定
-----------------	---

的执行董事、职工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的岗位薪酬外，不得以董事、监事身份取得本行其他额外薪酬或津贴。
非执行董事、独立董事、股东监事、外部监事	按照本行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或津贴标准》发放津贴。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未纳入省行管理的职工监事及财务、合规、审计部负责人	由本行高级管理层根据其岗位贡献情况考核核定。上述人员除在本行取得核定的岗位薪酬外，不得以职工监事身份取得本行其他额外薪酬或津贴。

2. 薪酬（津贴）情况

2023 年度，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报告期内从本行获得的税前报酬（津贴）总额	备注
1	陆高林	三届、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董事长	待省行考核结果确定后另行披露	
2	杨宗伟	三届、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行长	待省行考核结果确定后另行披露	
3	商晓明	三届、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副行长、董事会秘书	待省行考核结果确定后另行披露	
4	郑悦	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副行长	待省行考核结果确定后另行披露	2023 年 9 月 8 日取得任职资格核准
5	杨卫东	三届、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1.20	
6	赵诚	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0.60	2023 年 10 月 7 日取得任职资格核准
7	毛凤荣	三届、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1.20	
8	曹洁	三届、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1.20	
9	费爱华	三届、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50	
10	颜晔	三届、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50	
11	贾维国	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5	2023 年 10 月 7 日取得任职资格核准
12	李俊	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5	2023 年 10 月 7 日取得任职资格核准
13	赵其法	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0.60	2023 年 5 月 28 日离任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

14	俞传金	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0.60	2023年5月28日离任
15	倪卫忠	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0.60	2023年5月28日离任
16	应华伦	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0.60	2023年5月28日离任
17	陆卫良	原任本行副行长, 现任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监事长(监事会主席)	待省行考核结果确定后另行披露	2023年4月7日起改任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2023年5月4日任职工监事, 2023年10月20日经四届一次监事会选举担任本行监事长(监事会主席)
18	李利民	三届、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61.70	2023年5月4日离任职工监事, 2023年9月27日任职工监事
19	梅 隐	三届、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32.78	2023年5月4日起任职工监事
20	沈建华	三届、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1.20	
21	朱海明	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0.60	2023年5月28日起任股东监事
22	沈 芳	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0.60	2023年5月28日起任股东监事
23	杨国江	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1.25	2023年5月28日起任外部监事
24	朱丽敏	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1.25	2023年5月28日起任外部监事
25	邵婧彦	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1.25	2023年5月28日起任外部监事
26	褚维凯	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监事长(监事会主席)	待省行考核结果确定后另行披露	
27	邵俊伟	三届、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58.87	2023年9月27日起离任
28	庄凤祥	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0.60	2023年5月28日起离任
29	沈金才	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0.60	2023年5月28日起离任
30	陆水明	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0.60	2023年5月28日起离任
31	沈培林	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0.60	2023年5月28日起离任
32	陈珍珠	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0.60	2023年5月28日起离任

33	杜陆敏	党委委员、副行长	待省行考核结果确定后 另行披露
34	王 云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57.88
35	陈虹	风险合规部总经理	56.21
36	张莉珺	审计部总经理	55.60

（五）薪酬追索扣回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薪酬追索扣回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落实“有责必问、问责必严”工作总要求，对全行内外部检查发现问题的相关责任人予以了严肃问责，全年累计扣回薪酬 79.16 万元，涉及 1,156 人/次。

七、部门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一）总行职能部门设置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设有 17 个职能部门和 72 个营业网点，在岗员工 860 人。

部门设置情况。本行按照“前中后”管理特点，设立职能部门 12 个、业务中心 9 个，进一步明确职责分工、加强协同一致、强化监督制约。

前台部门：公司金融部、零售金融部、金融市场部；

中台部门：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党群工作部）合署办公、人力资源部（董事会办公室）合署办公、风险合规部、审计部（纪检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合署办公、财务管理部、普惠金融部；

后台部门：运营管理部、科技管理部、保卫保障部。

（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共设有 72 家分支机构。其中总行营业部 1 家、一级支行 22 家、二级支行 34 家、分理处 15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1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嘉兴市经开区文昌路 1229 号
2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湖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庆丰路 875 号信源大厦 1-3 层
3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秀洲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中山西路 735 号
4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开支行	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南路 968 号
5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凤桥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凤桥镇新康路 286 号
6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新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余新镇余贤埭街 366 号
7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丰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新丰镇丰南街 188 号
8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桥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中华路 155 号
9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星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七星街道星桥路 1053 号
10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王江泾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虹桥东路 9 号
11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油车港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奥星路 211 号
12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塍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新塍镇新洛东路 373 号
13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王店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兴乐路与梅嘉路口 663 号
14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合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洪合镇国贸路 666 号
15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兴支行	嘉兴市越秀南路 903 号
16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濮支行	桐乡市濮院镇宏苑路 606、608、610、612 号
17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开发区胜利路 8 号
18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桃园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新塍镇桃园集镇思源路 168 号
19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塍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凤桥镇新塍集镇哺育路与新兴路口
20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塘汇支行	嘉兴市经开区塘汇路 944、948、985 号
21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设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王店建设集镇龙源路 675 号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

22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北支行	嘉兴市经开区昌盛中路 1392 号
23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中山西路秀园路口京润大厦 1-2 层
24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场支行	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路 252-264 号
25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嘉支行	嘉兴市建国北路 335、337、339 号商铺
26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嘉兴市广益路 1319 号中创电器商贸园 A16 幢 S14-S16
27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溪支行	嘉兴市南溪西路 1488 号
28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翰林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纺工路 1099 号
29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照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新城街道高家桥集镇高桥路 291 号
30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秀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木桥港路 677 号兴耀商务广场 1 幢 1 楼
31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加洪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秀洲工业园区加创路 938 号
32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水支行	嘉兴市新气象路 1741 号隆兴农贸市场商铺
33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世茂支行	嘉兴市五环洞路 128 号
34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盛支行	嘉兴市商务大道与文贤路口新领域广场商铺 3-101、102、103 室
35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庄史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凤桥镇庄史村凤篁路中法集团大门口
36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庄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余新镇曹庄集镇利明路 15 号
37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兴支行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新丰镇登云路 189 号、191 号、193 号、195 号商铺
38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竹林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新丰镇竹林集镇新竹南路 373-375 号
39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香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天明路天香花苑 46 幢 544、548、550、552 号商铺
40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城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亚太路 593 号
41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步云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步云集镇人民路 11 号
42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湖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七星街道兴星路 556、558、560、562、564 号
43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汇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南汇村开源路 158 号
44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田乐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田乐村肖家湾
45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栖真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栖霞路 109 号
46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溪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澄溪大街镇中路 36 号
47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南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新塍镇上仁浜 368 号楼 18 号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

48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农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新塍镇观音桥村观音桥路 171 号
49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蚂桥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蚂桥集镇吉马路 20 号
50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东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洪合镇人禾新家园三区 127 号
51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南支行	嘉兴市城南路天天嘉苑 1 幢 9-11 号
52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桥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双桥村振兴路 20 号
53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虹阳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虹阳村天虹路 17 号
54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东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新塍镇西文桥集镇西文桥路 369 号
55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城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嘉城绿都小区湘溪路 62 号
56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禾兴支行	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时代广场北区 104F204 室
57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秀湖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东升西路 1177 号大德路口恒丰大厦 1 楼
58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开支行大树金港湾分理处	嘉兴市翠柳路 145、147、149 号
59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凤桥支行新康路分理处	嘉兴市南湖区凤桥镇新康路 29 号
60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新支行北街分理处	嘉兴市南湖区余新镇余北大街 47 号
61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丰支行栖凤埭分理处	嘉兴市南湖区新丰镇栖凤埭集镇栖金路 52-54 号
62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桥支行建国分理处	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建国西路 2 号
63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步云支行云东分理处	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云东村季家桥
64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王江泾支行新桥分理处	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青荷路 203 号
65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王江泾支行荷花分理处	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北虹东路 159 号
66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油车港支行马厍分理处	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马厍集镇栖真路 18 号
67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油车港支行恒大分理处	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兴港路南侧正原路西侧恒大绿洲商铺 20 幢 101-104
68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塍支行八字分理处	嘉兴市秀洲区新塍镇人民西路 58 号
69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王店支行塘桥分理处	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塘桥街 22 号
70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王店支行镇中分理处	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四喜街 20 号
71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合支行洪波分理处	嘉兴市秀洲区洪合镇洪运路 365 号
72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合支行联洪分理处	嘉兴市秀洲区洪合镇洪新大道 368 号

八、内部审计情况

本行设立向董事会负责并报告的垂直独立的内部审计管理体系。围绕本行发展战略和中心任务，严格落实行业监管要求，以内控评价五要素为主框架、以风险控制为主线、以管理信息系统为平台、以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环节有效性为立足点，实现全局性、战略性的内控评价体系。

报告期内，审计部聚焦全局性、长远性、战略性问题，加强审计领域战略谋划，进一步推进新时代审计工作高质量发展，以有力有效的审计监督服务保障本行中心工作大局。一是持续完善内部审计监督工作体系建设。修订完善了《内部审计工作规定》《内部审计操作规程》等制度，通过梳理优化审计运行机制和操作流程，推动审计工作依法依规、压茬推进；二是创新审计工作机制。推动“业审”协同机制运行、“纪监审”联动模式发力，审计整改效果、成果运用进一步显现；三是发挥内部审计价值增值作用。全年组织实施重点政策落实、管理、效益、经审及其他专项类审计项目 14 个，发现问题 222 个，提出审计建议及整改意见 146 条，建议处理 275 人次、扣减绩效 29.18 万元，整改率达 96.8%。促进本行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完善。

第五节 股东股权管理情况

一、股东股权总体情况

截止 2023 年末，本行股本总额为 790,379,650 股，比 2022 年末增加 37,636,670 股，系 2022 年度利润分配转增资本造成，报告期内因转让、继承、司法处置等原因，累计发

生股权变更登记 103 户，涉及股权 36,921,848 股，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037 户，比 2022 年末减少 15 户。无国有资本入股本行，亦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户、万元、%；

法人股			社会自然人股			员工自然人股			合计		
户数	股权余额	占比	户数	股权余额	占比	户数	股权余额	占比	户数	股权余额	占比
88	35,934.54	45.46	1983	28,716.90	36.33	966	14,386.52	18.20	3,037	79,037.96	100

二、本行前 10 大法人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前十大法人股东合计持有本行股权 19,129.74 万股，占比 24.20%，具体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增减变动	持股比例	股权状态
1	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937.20	4,722.88	785.68	5.98	正常
2	中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937.20	4,134.06	196.86	5.23	正常
3	浙江聚优非织造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7.10	2,128.45	101.35	2.69	正常
4	嘉兴农昕贸易有限公司	2,010.20	2,110.71	100.51	2.67	正常
5	嘉兴洁琪污水管网有限公司	1,689.30	1,773.77	84.47	2.24	正常
6	浙江荣祥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1,128.82	1,185.26	56.44	1.50	正常
7	梦迪集团有限公司	560.78	1,185.26	624.48	1.49	正常
8	浙江鸣春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618.42	649.35	30.93	0.82	正常
9	浙江天之华控股有限公司	618.42	649.35	30.93	0.82	正常
10	嘉兴市荣成织造有限公司	562.52	590.65	28.13	0.75	正常

报告期内，本行第一大法人股东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因吸收合并关联企业浙江卫星商贸有限公司受让其持有的本行股权 5,607,784 股，梦迪集团有限公司经司法拍卖

程序竞得本行原股东浙江大树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本行股权 5,607,782 股，成为本行第 7 大法人股东。浙江卫星商贸有限公司退出本行前十大法人股东名单。

报告期末，本行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本行股权 48,296,306 股，占比 6.11%，系本行大股东，报告告期内该大股东未将持有的本行股权用于对外质押，也不存在被司法冻结等情况。

三、本行前 10 大自然人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前十大自然人股东合计持有本行股权 1,400.82 万股，占比 1.77%，具体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增减变动	持股比例	股权状态
1	景文学	167.89	176.28	8.39	0.22	正常
2	钱跃生	167.89	176.28	8.39	0.22	正常
3	高民华	160.68	168.71	8.03	0.21	正常
4	张亚英	135.56	142.34	6.78	0.18	正常
5	姚法林	101.67	142.34	40.67	0.18	正常
6	马小星	118.62	124.55	5.93	0.16	正常
7	冯建强	111.98	117.58	5.6	0.15	正常
8	何雪根	111.98	117.58	5.6	0.15	正常
9	康利军	111.98	117.58	5.6	0.15	正常
10	杭琴	111.98	117.58	5.6	0.15	正常

报告期内，本行第 10 大自然人股东姚法林受让孔绣华持有的本行股份 355,847 股，成为本行第 5 大自然人股东。

四、持股占比 5%以上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合计持有本行股权占比达 5% 以上的主要股东有 2 家，分别为：

1. 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本行股权 48,296,306 股，占比 6.11%，持股比例与 2022 年末相同，系本行大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卫东现担任本行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报告期末，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要关联方、与本行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实际控制人	关联交易金额
1	嘉兴市宝达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杨卫东	0
2	上海睿喆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杨卫东	0
3	嘉兴茂源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杨卫东	0
4	江苏嘉宏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杨卫东	0
5	江苏昆元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杨卫东	0
6	浙江平湖玻璃港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杨卫东	0
7	嘉兴卫欣民间融资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子公司	杨卫东	0
8	嘉兴睿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直接持股 60%，通过上海睿喆持股 40%，实际持股 100%	杨卫东	0
9	苏州众晶鑫一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子公司	杨卫东	0
10	卫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关键管理人员相同，实质形成控制	杨卫东	0
11	嘉兴星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杨卫东	0
12	浙江浦江嘉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重大影响	不构成控制	0
13	嘉兴市南湖区商联投资有限公司	派驻董事，重大影响	不构成控制	0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实际控制人	关联交易金额
14	嘉兴昆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相同关键人员持股 99%，形成控制关系	杨卫东	0
15	嘉兴九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杨卫东持股占比 15.15%，重大影响	杨卫东	0
16	嘉兴卫星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持股 100%，孙公司	杨卫东	0
17	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	卫星产业发展公司持股 80%	杨卫东	0
18	连云港禾城置业有限公司	连云港石化持股 100%	杨卫东	0
19	浙江卫星能源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持股 100%	杨卫东	0
20	平湖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卫星化学持股 100%	杨卫东	0
21	嘉兴山特莱投资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持股 100%	杨卫东	0
22	连云港中星能源有限公司	嘉兴山特莱持股 10.65%	不构成控制	0
23	中韩科锐新材料（江苏）有限公司	嘉兴山特莱持股 40%	不构成控制	0
24	浙江友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持股 100%	杨卫东	0
25	嘉兴九宏投资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持股 100%	杨卫东	0
26	浙江卫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持股 95%	杨卫东	0
27	湖南康程护理用品有限公司	九宏投资持股 23.56%	不构成控制	0
28	嘉兴信合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平湖石化持股 100%	杨卫东	0
29	杭州嘉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合产业持股 99%	杨卫东	0
30	杭州富阳富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信合产业持股 99%	杨卫东	0
31	湖北山特莱新材料有限公司	九宏投资持股 51%	杨卫东	0
32	浙江卫星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卫星能源持股 100%	杨卫东	0
33	浙江兴港石化贸易有限公司	卫星能源持股 100%	杨卫东	0
34	卫星化学美国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子公司	杨卫东	0
35	卫星石化美国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子公司	杨卫东	0
36	香港泰合国际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子公司	杨卫东	0
37	欣仁（香港）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子公司	杨卫东	0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实际控制人	关联交易金额
38	庞欣(香港)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子公司	杨卫东	0
39	庞天(香港)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子公司	杨卫东	0
40	常秀(香港)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子公司	杨卫东	0
41	满秀(香港)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子公司	杨卫东	0
42	欣秀(香港)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子公司	杨卫东	0
43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	卫星化学子公司	杨卫东	0
44	江苏科凌能源有限公司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 持股 100%	杨卫东	0

2. 中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本行股权 41,518,532 股，持股比例 5.25%，持股比例与 2022 年末相同，公司实际控制人赵诚现担任本行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报告期末，中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主要关联方、与本行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实际控制人	关联交易金额
1	嘉兴市中法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赵诚	900
2	嘉兴市晨阳箱包有限公司	子公司	赵诚	900
3	嘉兴市中法天线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赵诚	1,000
5	浙江凤展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赵诚、施利毅	0
6	浙江中法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赵诚、居雪全	0
7	浙江中法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中法集团持股 30%，赵诚持股 5%，实际持股 35%，形成重大影响	不形成控制	0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实际控制人	关联交易金额
		响, 派驻监事		
8	嘉兴市中法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 派驻监事	不形成控制	0
9	浙江中法制药有限公司	中法集团持股 24.5%, 赵诚持股 43.83%, 实际持股 68.33%, 形成控制关系	赵诚	0
10	嘉兴市天和制药有限公司	中法制药持股 95%, 形成控制关系	赵诚	0
11	嘉兴市中法自华商贸有限公司	形成重大影响, 派驻监事	不形成控制	0
12	交信北斗(嘉兴)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 派驻董事	不形成控制	0
13	浙江中法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赵其法担任执行董事、赵诚担任经理、刘小宝任监事, 重大影响	简勇	0
14	海盐中法月子会服务有限公司	赵诚持股 50%, 任监事, 形成控制关系	赵诚	0
15	嘉兴市中法母婴护理有限公司	赵诚持股 50%, 任监事, 形成控制关系	赵诚、杨晶	0
16	嘉兴市南湖区昕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赵其珍持股 100%, 赵诚任监事, 形成控制关系	赵诚	0
17	嘉兴中法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赵其法持股 70%, 任执行董事, 形成控制关系	赵其法	0
18	嘉兴市大家菜篮子工程有限公司	赵诚持股 98.04%, 任监事, 形成控制关系	赵诚	0
19	浙江中法进出口有限公司	赵其法和赵诚合计持股占比 93.75%, 形成控制关系	赵诚	0
20	浙江凤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法控股间接持股 15%, 赵其法和赵诚任董事, 形成重大影响	蔡雪松	0
21	嘉兴市南湖区商联投资有限公司	中法金属持股占比 14.29%, 赵其法任董事, 形成重大影响	沈锦坤	0
22	共青城新鼎华麒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赵诚持有股份 9.59%	无	0
23	浙江禾匠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赵其法持股 20%、任监事	沈鑫	0
24	嘉兴市亿顺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赵其法任监事	金雪旦	0
25	嘉兴市金表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法金属持股 43.3962%、赵其法任执行董事	肖艺丹	0
26	嘉兴融商聚硕绿色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赵诚持股 8.8%	黄啸	0

五、持股占比 5%以下其他主要股东的关联方情况

姓名	关联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金额	备注
毛凤荣 非执行董事	浙江荣祥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持股 100%，任董事长	4,350	本行股东单位，持有本行股权 11,852,602 股
	嘉兴市凯邦锦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持股 100%，任董事长	9,188.42	
	嘉兴市闻商置业有限公司	持股 7.69%，任董事，重大影响	5,000	
	吴江市荣康达纺织品有限公司	合计持股 100%，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0	
	江苏聚润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持股 100%，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0	
	嘉兴市荣茂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 60%，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0	
	新疆昆久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60%，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0	
	嘉兴市泡泡纺织品有限公司	女儿毛燕雪任监事	0	
	嘉兴市特凌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女儿毛燕霖持股 99.5%	0	
曹洁 执行董事	嘉兴市洁琪污水管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0	本行股东单位，持有本行股权 17,737,685 股
	嘉兴新桥企业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父母合计持股 100%	0	
	嘉兴鼎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母亲、姐姐持股 100%	0	
	嘉兴洁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母亲、姐姐持股 100%	0	
	嘉兴市新侨进出口有限公司	姐姐持股 40%、并任监事	0	
费爱华 独立董事	浙江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0	
	嘉兴市南湖区商联投资有限公司	任董事	0	
	浙江信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0	
	嘉兴信昌园区管理有限公司	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0	
	嘉兴市信昌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0	
	嘉兴市君和贸易有限公司	配偶持股 90%	0	
李俊 独立董事	汇信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0	
	浙江佛兰思科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汇信集团全资子公司	0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

姓名	关联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金额	备注
	嘉兴市汇铭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佛兰思科全资子公司	0	
	嘉兴市柏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佛兰思科全资子公司	0	
	浙江汇信中恒控股有限公司	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0	
	赣州探雪合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汇信中恒持股 62.46%	0	
	嘉兴汇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0	
	嘉兴海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汇诚投资为实控人	0	
	嘉兴市信易达实业有限公司	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0	
	嘉兴汇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任合伙人	0	
	上海纽斐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0	
	嘉兴汇信投资有限公司	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0	
	嘉兴汇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0	
	嘉兴市信嵘工贸有限公司	任董事长	0	
	湖州新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任合伙人	0	
贾维国 独立董事	象翌微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任董事	0	
沈建华 股东监事	嘉兴市久盛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持股占比 90%，任执行董事兼经理、法定代表人	100	本行股东单位，持有本行股权 5,888,171 股
	嘉兴协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占比 100%，执行董事兼经理、法定代表人	0	
朱海明 股东监事	浙江聚优非织造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与配偶合计持股 100%，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1,000	本行股东单位，持有本行股权 21,284,536 股，关联人持有本行股权 1,067,520 股
	安徽源通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任监事，实际控制人	0	
	安徽聚友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0.8%	0	
	浙江世优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与配偶合计持股 60%，任董事长、经理	0	
	嘉兴明通纺织有限公司	配偶王新娜及王新妹持股 96%	0	
沈芳 股东监事	浙江嘉民塑胶有限公司	实控人，任总经理助理	0	本行股东单位，持有本行股权 2,953,234 股
	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嘉民塑胶持股 11.54%	0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

姓名	关联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金额	备注
	浙江杭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杭摩集团全资子公司	0	
	杭摩新材料（嘉兴）有限公司	杭摩集团全资子公司	0	
	杭摩科技新材料（阜阳）有限公司	杭摩集团全资子公司	0	
	浙江杭摩科技有限公司	杭摩集团控股子公司	0	
	浙江杭汽科技有限公司	杭摩集团控股子公司	0	
	浙江嘉民新材料有限公司	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1,000	
	德和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任监事，顾桃青任董事	490	
	安徽德和绝热科技有限公司	德和集团全资子公司	0	
	德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德和集团控股子公司	0	
	江苏德和绝热科技有限公司	任监事	0	
	南通市嘉海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任监事	0	
	江苏嘉德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任监事	0	
	江苏嘉德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任监事	0	
	江苏德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任监事	0	
	江苏嘉德储运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德和持股 20%	0	
	浙江德和进出口有限公司	任监事	0	
	嘉兴嘉德绝热工程有限公司	任监事	0	
	嘉兴正意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顾桃青持股占比 80%，任法定代表人，高管关联	150	
	浙江奥华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奥华电气为控股股东，顾桃青持股占比 35%，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高管关联	0	
	浙江奥华电气有限公司	奥华线缆控股股东，高管关联	1,500	
	浙江奥华智装股份有限公司	奥华电气为控股股东，高管关联	1,000	
	浙江南北生活家居有限公司	奥华电气为控股股东，高管关联，高管关联	1,000	
	浙江派格森集成家居有限公司	奥华电气为控股股东，高管关联，	300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

姓名	关联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金额	备注
		高管关联		
	浙江奥华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奥华电气为实控人，高管关联	1,000	
	嘉兴市华阳电器有限公司	奥华电气为实控人，高管关联	1,000	
	嘉兴奥华投资有限公司	奥华电气股东为实控人，高管关联	0	
	嘉兴奥华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奥华电气股东沈利民任监事，持股占比 10%，重大影响	0	
	杭州奥华集成家居有限公司	奥华电气股东沈利民任监事，持股占比 51%	0	
杨国江 外部监事	浙江嘉诚中天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0	
	嘉兴市求是工程试验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 90%，配偶持股 10%	0	
朱丽敏 外部监事	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庆丰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党支部书记	1,200	
	嘉兴市元和农产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	1,690	
	嘉兴市百粽宴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任监事	0	
	嘉兴市出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百粽宴公司持股 90%，配偶系法定代表人	0	
	嘉兴市百粽宴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粽博馆分公司	百粽宴子公司公司	0	
	嘉兴市百粽宴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会景园店	百粽宴子公司公司	0	
邵婧彦 外部监事	嘉兴市百粽宴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鸳湖路店	百粽宴子公司公司	0	
	嘉兴市百粽宴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月河分公司	百粽宴子公司公司	0	
	卡玛瑞贸易（浙江）有限公司	配偶持股 60%，任法定代表人	0	
	多牧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配偶持股 70%，任法定代表人	0	
	卡玛瑞电子商务（嘉兴）有限公司	配偶持股 70%，任法定代表人	0	
	嘉兴市盛华针织制衣有限公司	配偶持股 40%，任监事	0	
	嘉兴市真真老老食品有限公司	父亲持股 35%，并任董事长	0	

六、本行执行董事、职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执行董事、职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增持或减持本行股权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姓名	职务	股权余额	持股比例	股权状态
1	陆高林	执行董事、董事长	761,668	0.10	正常
2	杨宗伟	执行董事，行长	941,720	0.12	正常
3	商晓明	执行董事，董事秘书、副行长	355,840	0.05	正常
4	郑悦	执行董事，副行长	416,359	0.05	正常
5	杜陆敏	副行长	0	0	——
6	陆卫良	职工监事，监事长	172,047	0.02	正常
7	李利民	职工监事	355,840	0.05	正常
8	梅隐	职工监事	177,920	0.02	正常
9	陈虹	风险合规部总经理	16,118	0	正常
10	张莉珺	审计部总经理	16,118	0	正常
11	王云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16,118	0	正常

七、股权质押、冻结情况

报告期末，被司法冻结本行股东股权 7 户、涉及股权数 672.74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0.85 %。对外质押股东股权 2 户，合计股份 592.12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0.75%。

报告期内，不存在股东将其所持有的本行股权质押在本行的情况，本行主要股东不存在将其持有的本行股权用于对外质押和被司法冻结情况，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将其持有的本行股权用于对外质押和被司法冻结情况。

第六节 关联交易

一、基本情况

本行已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保监会令〔2022〕1号）等规定制定印发《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本行董事会对关联交易管理承担最终责任，主要负责权限范围内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向股东大会专项报告工作情况，就重大关联交易事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和信息披露等事项；董事会下设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关联交易的审查和建议，报请董事会批准，重点关注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公允性、必要性和风险管理；本行高级管理层及授信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牵头部门，负责关联方识别维护、关联交易管理等日常事务；本行监事会负责关联交易的监督工作。

报告期内，本行在持续加强关联交易管理的同时，高度重视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工作，全年就重大关联交易事项临时信息披露4次，就一般关联交易事项定期合并信息披露4次。

二、关联交易情况

（一）全部关联方情况

经董事会最终确认，报告期末本行关联方共1909人(家)，其中关联自然人1704个、关联法人205家。

（二）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全部关联交易授信金额10.83亿元，关联交易余额为6.78亿元，比年初增加0.49亿元，关联交易余额占资本净额的8.23%。

(三) 其他大额关联交易情况

1. 最大十家自然人或法人关联方

报告期末，本行最大一家关联方交易余额 0.92 亿元，占资本净额的 1.12%。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授信净额	占资本净额比例
1	嘉兴市凯邦锦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88.42	1.12
2	嘉兴市佳瑞思喷织有限公司	6,942	0.84
3	嘉兴压力容器厂	5,700	0.69
4	嘉兴市闻商置业有限公司	5,000	0.61
5	悦和鑫纺织（嘉兴）有限公司	4,467	0.54
6	嘉兴市豪骏置业有限公司	3,000	0.36
7	嘉兴市万利东风纺织有限公司	2,990	0.36
8	嘉兴市新万利织造有限公司	1,990	0.24
9	嘉兴市元和农产品有限公司	1,690	0.21
10	浙江奥华电气有限公司	1,500	0.18

2. 最大十家关联方集团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最大一家关联方集团关联交易余额 1.85 亿元，占资本净额的 2.25%。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授信净额	占资本净额比例
1	嘉兴市凯邦锦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4538.42	2.25
2	嘉兴市佳瑞思喷织有限公司	12,769.04	1.55
3	嘉兴压力容器厂	8,700.09	1.06
4	德和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440	0.9

5	嘉兴市万利东风纺织有限公司	4,980.08	0.6
6	嘉兴市中法天线实业有限公司	3,153.12	0.38
7	嘉兴市元和农产品有限公司	1,690	0.21
8	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庆丰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231.31	0.15
9	嘉兴市佳特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724.19	0.09
10	嘉兴市南湖区余新明珠箱包厂（普通合伙）	713.97	0.09

3. 关联法人单笔 500 万元以上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单笔关联交易金额达 500 万元以上关联法人 33 家，授信总额 8.37 亿元，其中贷款总额 5.68 亿元。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法人名称	授信总额	其中：贷款余额	备注
1	嘉兴市新万利织造有限公司	1990	1990	本行原三届监事会监事陈珍珠
2	嘉兴市万利东风纺织有限公司	2990	2990	
3	嘉兴压力容器厂	8000	5700	本行原三届监事会监事陆水明
4	嘉兴市豪骏置业有限公司	3000	3000	
5	嘉兴市凯邦锦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200	7700	本行现任非执行董事毛凤荣
6	浙江荣祥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4800	2750	
7	嘉兴市闻商置业有限公司	15000	5000	
8	嘉兴市元和农产品有限公司	2890	1690	本行现任外部监事邵婧彦
9	德和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	490	本行现任股东监事沈芳
10	浙江奥华智装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0	
11	嘉兴市华阳电器有限公司	1000	1000	
12	浙江奥华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000	
13	浙江奥华电气有限公司	4800	1500	
14	浙江嘉民新材料有限公司	2990	1000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

序号	关联法人名称	授信总额	其中：贷款余额	备注
15	浙江南北生活家居有限公司	1000	1000	
16	嘉兴市久盛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1000	100	本行现任股东监事沈建华
17	嘉兴市金意纺织有限公司	1360	1360	
18	嘉兴市佳瑞思喷织有限公司	6998	6242	本行原三届监事会监事沈金才
19	悦和鑫纺织（嘉兴）有限公司	4477	4467	
20	嘉兴市久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000	200	本行内部人施青霞
21	嘉兴市顺鹏贸易有限公司	1000	100	
22	嘉兴市方大制衣股份有限公司	1000	300	本行内部人吴平
23	嘉兴市家乐喷织股份有限公司	900	220	
24	嘉兴市佳特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800	720	本行内部人伍春泉
25	嘉兴市金泰喷织有限公司	1000	500	本行原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俞传金
26	嘉兴市中法天线实业有限公司	1000	1000	
27	浙江中法制药有限公司	1000	0	
28	嘉兴市晨阳箱包有限公司	4500	900	本行现任非执行董事赵诚
29	嘉兴市天和制药有限公司	1000	0	
30	嘉兴市中法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000	900	
31	嘉兴市南湖区余新明珠箱包厂（普通合伙）	800	710	本行内部人郑斌
32	浙江聚优非织造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980	100	本行现任股东监事朱海明
33	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庆丰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200	1200	本行现任外部监事朱丽敏

4. 关联自然人单笔 50 万元以上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单笔关联交易金额达 50 万元以上关联自然人 42 家，授信总额 0.58 亿元，其中贷款总额 0.41 亿元。

位：万元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

序号	关联自然人名称	授信总额	其中：贷款余额	备注
1	马骥翔	100	50	本行内部人沈轶群
2	来霞晴	200	125	本行内部人沈哲欢
3	沈惠芳	150	40	本行内部人杨婷
4	顾斌	50	0	本行职工监事梅隐
5	潘艳红	112	0	本行内部人
6	凌晨	256	253.17	本行内部人
7	郁馨怡	77	70.15	本行内部人朱焱
8	邱明威	121.05	121.05	本行内部人
9	汪中一	138.31	138.31	本行内部人
10	吴熠	159	0	本行内部人吴平
11	陈永金	200	200	本行内部人陈丽
12	邱惠良	150	150	本行内部人邱辉
13	汤新民	63	0	本行内部人汤俊
14	刘惠中	350	270	本行现任非执行董事赵诚
15	赵其珍	50	50	
16	冯建强	300	0	本行内部人冯耀伟
17	冯耀伟	167	124.9	
18	丁立峰	250	228	本行内部人丁喆悦
19	李秀芳	80	65	本行内部人彭岑钧
20	沈金连	280	280	本行内部人沈月婷
21	朱罡	66.57	66.57	本行内部人
22	李小萍	129	101.56	本行内部人汪瑶
23	康飞春	120	102.8	本行内部人
24	何宏	60	0	本行内部人
25	方东	124.45	124.45	本行内部人

序号	关联自然人名称	授信总额	其中：贷款余额	备注
26	杨海峰	136	92.18	本行内部人庄炜
27	沈林明	83.7	83.7	本行内部人
28	张莉珺	116.72	116.72	本行内部人
29	蒋晓冬	92.56	92.56	本行内部人
30	伍春泉	50	0	本行内部人
31	杨涌锋	112.37	112.37	本行内部人张丹菁
32	何煜	147.41	147.41	本行内部人
33	应佳雷	200	200	本行原三届董事会董事应华伦
34	陈栋涛	242.36	242.36	本行内部人盛卉
35	潘时时	113	0	本行内部人
36	李力	168	165.34	本行内部人
37	彭智康	60	34.14	本行内部人彭惠忠
38	俞韩佳	118	48.55	本行内部人
39	潘奕冬	89.79	89.79	本行内部人潘正明
40	许红莲	142	25.06	本行内部人陆浩良
41	韩张慧	80	58	本行内部人韩张丽
42	张晓红	100	0	本行职工监事陆卫良

第七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作为经营战略和企业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建立了覆盖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专职机构、网络的组织架构，较为完善的制度体系和工作机制，不断强化管理，严格落实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的主体责任。

2023 年，本行持续深化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工作。一是明确消费者投诉处置工作机制，重塑流程，着力于畅通投诉受理及处理渠道，积极妥善处理金融消费者的矛盾纠纷，致力于构建健康和谐的金融消费环境；二是梳理本行日常工作中的消保实例，编制典型违规问题案例集，加强对典型投诉案例的剖析，认真总结经验教训；三是积极完善投诉纠纷化解机制；四是不断深入投诉纠纷源头治理，归纳总结投诉成因，通报全行消保履职情况，督促加快改进工作方式。通过日常检辅、专项检查、审计排查等交叉并重，着力提升合规管理意识，形成风险防控闭环。

2023 年，本行共受理投诉（信访）调解件 285 件，主要涉及服务态度、服务质量、业务规则与流程等方面。本行通过充分运用多元化消保投诉纠纷化解机制，解释、道歉或第三方调解等“双向维权”程序，争取了客户的理解和谅解。

第八节 重大事项

一、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分配，按 2022 年度净利润 65,254.52 万元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按当年净利润的 42%提取一般准备，按当年净利润的 3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按股本总额的 15%进行股利分配，其中：5%部分用于转增资本，10%部分作为现金分配。本年度利润分配合计金额 64,799.80 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二、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根据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本行按股本总额 752,742,980 元的 15% 进行股利分配，其中：5% 用于转增资本，10% 以现金形式分配。由此增加注册资本 37,636,670 元，报告期内本行注册资本变更为 790,379,650 元。

三、董事、监事、高管变动情况

变动时间	姓名	担任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备注
2023 年 5 月 25 日	郑悦	副行长	第三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聘任为副行长	董事会聘任	2023 年 9 月取得资格核准
2023 年 5 月 28 日		执行董事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担任执行董事	董事会换届增补	2023 年 9 月取得资格核准
2023 年 5 月 28 日	赵诚	非执行董事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担任非执行董事	董事会换届增补	2023 年 10 月取得资格核准
2023 年 5 月 28 日	贾维国	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担任独立董事	董事会换届增补	2023 年 10 月取得资格核准
2023 年 5 月 28 日	李俊	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担任独立董事	董事会换届增补	2023 年 10 月取得资格核准
2023 年 5 月 28 日	赵其法	非执行董事	辞去非执行董事	董事会换届	
2023 年 5 月 28 日	俞传金	非执行董事	辞去非执行董事	董事会换届	
2023 年 5 月 28 日	倪卫忠	非执行董事	辞去非执行董事	董事会换届	
2023 年 5 月 28 日	应华伦	非执行董事	辞去非执行董事	董事会换届	
2023 年 12 月 28 日	唐吉平	独立董事	四届三次董事会提名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董事会换届增补	需提请股东大会选举和监管机构资本核准
2023 年 5 月 4 日	陆卫良	职工监事	第四届职代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职工监事	工作调整	
2023 年 10 月 20 日		监事长	四届一次监事会选举为监事长	监事会选举	
2023 年 5 月 4 日	梅隐	职工监事	第四届职代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职工监事	工作调整	
2023 年 5 月 4 日	李利民	职工监事	辞去职工监事	工作调整	
2023 年 9 月 27 日		职工监事	第四届职代会第三次会议选举为职工监事	工作调整	

2023 年 5 月 28 日	朱海明	股东监事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担任股东监事	监事会换届增补	
2023 年 5 月 28 日	沈芳	股东监事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担任股东监事	监事会换届增补	
2023 年 5 月 28 日	杨国江	外部监事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担任股东监事	监事会换届增补	
2023 年 5 月 28 日	朱丽敏	外部监事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担任股东监事	监事会换届增补	
2023 年 5 月 28 日	邵婧彦	外部监事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担任股东监事	监事会换届增补	
2023 年 5 月 4 日	褚维凯	职工监事	辞去职工监事、监事长	工作调整	
2023 年 10 月 20 日		监事长	辞去监事长		
2023 年 9 月 27 日	邵俊伟	职工监事	辞去职工监事	工作调整	
2023 年 5 月 28 日	沈金才	股东监事	辞去股东监事	监事会换届	
2023 年 5 月 28 日	庄凤祥	股东监事	辞去股东监事	监事会换届	
2023 年 5 月 28 日	陆水明	股东监事	辞去股东监事	监事会换届	
2023 年 5 月 28 日	陈珍珠	股东监事	辞去股东监事	监事会换届	
2023 年 5 月 28 日	沈培林	股东监事	辞去股东监事	监事会换届	

四、环境与社会责任情况

详见本行《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五、“三农”及绿色金融政策及执行情况

详见本行《2023 年度三农服务情况报告》、《2023 年度绿色金融情况报告》。

六、监管及行政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嘉兴分局（原中国银保监会嘉兴监管分局）行政处罚 3 次，累计罚款金额 430 万元。其中：嘉银保监罚决字〔2023〕3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本行因贷款管理严重不审慎被处罚款人民币 280 万元；嘉银保监罚决字〔2023〕6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本行因贷后管理不尽职被处罚款人民币 40 万元；嘉银保监罚决字〔2023〕7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本行因全部公募

理财产品超比例持有单只证券、监管要求落实不到位、未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等被处罚款人民币 110 万元。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以原告身份提起的未决诉讼涉及标的额 15,276 万元，其中：已判决未执行案件标的额 13,875 万元，已受理未审结案件标的额 14,01 万元。无本行作为被告的重大未决诉讼事项。

八、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九、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也不存在以前年度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行资产的事项；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未发生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事项。

十、重大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嘉兴市分行出具借款保函 2 份、余额 350 万元。本行不存在其他重大对外担保事项。

十一、本行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除按规定办理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和信用卡业务外，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十二、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行续聘了浙江同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 2022-2023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

本行于 2023 年 10 月 2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行拟发行不超过 10 亿元永续债券用于补充一级资本的议案，该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施行。